

公司代码：688486

公司简称：龙迅股份

#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FENG CHEN、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永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7,758,616.3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0.1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52,984,0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86,311,76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龙迅股份	指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还包括其子公司
FENG CHEN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中文名陈峰
朗田亩	指	深圳朗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龙迅	指	公司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原名 Lontium Singapore Pte. Ltd.，2024年8月20日更名为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赛富创投	指	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首发前股东
红土创投	指	安徽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首发前股东
芯财富、员工持股平台	指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Lonex	指	Lonex Holding Limited，注册于开曼群岛，公司首发前股东
合肥中安	指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首发前股东
滁州中安	指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首发前股东
海恒集团	指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首发前股东
华富瑞兴	指	华富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首发前股东
Silterra	指	SILTERRA MALAYSIA SDN. BHD.，在马来西亚注册的公司
超丰电子	指	超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Greatek Electronics Inc.），在中国台湾地区注册的公司
联华电子	指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在中国台湾地区注册的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不时通过的修正案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不时通过的修正案
《公司章程》	指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台湾	指	中国台湾地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流片	指	即 Tape Out，是指像流水线一样通过一系列工艺步骤制造芯片，指的是“试生产”
ADAS	指	高级驾驶辅助系统，车辆中一套用于辅助驾驶者进行驾驶和停车

		功能的电子系统
ADI	指	亚德诺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Analog Devices Inc.），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诺伍德市，专注于模拟、混合信号和数字信号处理集成电路的设计与制造
AEC-Q100	指	AEC-Q100 是汽车集成电路的重要应力测试标准，由 AIAG 汽车组织开发的用于 IC 的资格认证测试流程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技术科学
AIoT	指	AIoT（人工智能物联网）指 AI（人工智能）和 IoT（物联网）相关的技术及应用
AMOLED	指	AMOLED 全称为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是一种显示屏技术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即增强现实，是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巧妙融合的技术
Chiplet	指	是一种基于模块化封装技术，把多个功能单一的管芯集成封装到一个系统级芯片中
ClearEdge 技术平台	指	公司自研的底层技术平台，集成高带宽 SerDes、协议处理与加密以及高清音视频处理能力，用于支持可扩展的芯片开发和功能复用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即中央处理器，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CXL	指	计算快速链路，是一种开放式标准的高速互连技术，可在 CPU 与加速器、内存扩展器或其他设备之间实现低延迟的通信
DDR、LPDDR	指	Double Data Rate Synchronous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即双倍速率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LPDDR 是 DDR SDRAM 的一种，主要特点为低功耗
DP/eDP	指	DisplayPort 和嵌入式 DisplayPort，用于传输高清音频和视频信号的数位显示接口标准
DSC	指	Display Stream Compression，即视觉无损压缩技术
EDA	指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即电子设计自动化，主要是指用来支持集成电路芯片设计的自动化软件工具
Edge	指	边，指的是网络边缘、移动边缘、物联网边缘等，它们可以将端和云端连接在一起，实现数据的高速传输和协同处理。在边缘计算中，边的作用非常重要，它可以为端提供计算、存储、通信等方面的支持，从而降低端的负担，提高系统效率
Fabless	指	专注于 IC 的研发和设计，并将生产外包予外部厂商的业务模式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属于专用集成电路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是可编程的逻辑阵列
Gbps	指	Gbps 是衡量交换机总的的数据交换能力的单位，1Gbps 传输速度为每秒 1000 兆位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图形处理器，是一种专门在个人电脑、工作站、游戏机和一些移动设备上做图像和图形相关运算工作的微处理器
HDMI	指	高清多媒体接口，一种专有的数位接口，在设备之间传输高品质的视频和音频信号
HPC	指	High-Performance Computing，高性能计算，指利用先进计算集群大规模并行处理复杂工作负载的技术，包括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任务

HZ	指	Hertz, 即赫兹, 是频率的单位, 是每秒钟的周期性变动重复次数的计量
I/O	指	Input/Output, 即输入和输出
Local Dimming	指	局部调光/区域控光, 是一种应用于 LCD 显示屏的背光控制技术, 通过将背光源划分为多个独立区域并动态调节各区域的亮度, 以显著提升画面对比度、改善黑色表现并优化整体画质
LVDS	指	低电压差分信号, 指定差分和串行信号标准电气特性的技术标准
MIPI	指	移动产业处理器接口, MIPI 联盟开发的一种用于移动设备和周边设备的通讯标准家族
MST	指	Multi Stream Transport, 即多流传输
OEM	指	原始设备制造商, 即按照客户设计及规格生产产品的制造商, 产品以该客户品牌或并无特定品牌推广及销售
PCIe	指	PCI-Express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一种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 属于计算机总线的一个分支, 它构建了更加高速的串行通信系统标准
PIP	指	画中画 (Picture-in-Picture) 是一种视频内容呈现技术, 允许在一个主画面中嵌入一个或多个子画面, 实现多画面同时显示
PPM	指	PPM 是一个国际通用的计量单位, 表示每百万个单位中存在的部件或某种物质的数量。在质量管理领域中, PPM 通常用于描述产品或服务中的缺陷率
PSRAM	指	伪静态随机存储器 (Pseudo Static Random Access Memory) 是一种结合动态存储单元与静态接口特性的存储器, 主要应用于便携式电子产品, 具有低功耗、接口简单及体积小等特点
Retimer	指	信号再生器, 是一种用于高速串行数据传输系统中的关键电子元件/芯片。它的核心作用是对高速数字信号进行恢复、清理和重建, 以克服信号在传输过程中因距离、损耗、噪声和抖动导致的失真问题
SATA	指	Serial ATA, 即串行 ATA, 一种电脑总线, 主要功能是用作主板和大量存储设备 (如硬盘及光盘驱动器) 之间的数据传输, 采用串行方式传输数据, 具有结构简单、支持热插拔的优点
SerDes	指	SERializer (串行器)/DESerializer (解串器) 的简称, 是一种点对点的串行通信技术
SoC	指	System on Chip, 即片上系统, 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 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TI	指	德州仪器 (Texas Instruments), 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的一家半导体跨国公司, 主要从事模拟和嵌入式半导体产品的设计、制造、测试与销售
USB/USB-C	指	通用串行总线 (USB), 进行数位数据传输和供电的业界标准; USB-C, 一种正反两用连接器标准
VGA	指	视频图形阵列, 一种标准显示接口
VR	指	Visual Reality, 即虚拟现实, 是一种可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技术
4K, 8K	指	一种分辨率, 其横向纵向分辨率可高达 4096×2160 和 7680×4320 像素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是一种具有高速率、低时延和大连接特点的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迅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ontiu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FENG CHEN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B3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8月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合肥高新区留学生园1号楼310室”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创业园A座四层”；2019年5月2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创业园A座四层”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B3栋”。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B3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601
公司网址	www.lontiumsemi.com
电子信箱	yzhao@lontium.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彧	何冬琴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电话	0551-68114688-8100	0551-68114688-8100
传真	0551-68114699	0551-68114699
电子信箱	yzhao@lontium.com	dqhe@lontium.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与战略发展部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龙迅股份	688486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伟光、吕国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魏先勇、占海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2月2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568,203,739.71	466,002,733.23	21.93	323,147,354.00
利润总额	174,673,924.85	152,946,961.67	14.21	105,216,88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19.05	102,695,39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450,810.41	111,425,364.58	29.64	66,801,67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3,955.79	116,888,052.59	-3.83	103,412,018.5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9,490,474.21	1,431,799,478.55	8.92	1,429,466,358.91
总资产	1,658,009,876.29	1,502,359,846.45	10.36	1,486,536,902.5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9	19.27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9	19.27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9	0.84	29.76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6	10.22	增加1.44个百分点	8.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7.88	增加1.91个百分点	5.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93	21.45	减少1.52个百分点	23.06

注：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增加了报告期内股份数量，为保持可比性，对以前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指标同步进行调整。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82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191.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45.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6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65,800.99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0.3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55,949.05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8.92%。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迭代升级产品，提升产品性能，积极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矩阵，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实现营收规模的稳步增长。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9,010,800.10	137,965,010.37	142,227,078.30	179,000,85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9,151.76	43,011,301.88	52,987,587.79	47,407,55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28,346.00	35,769,357.00	46,498,900.55	41,054,20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8,013,653.10	33,462,260.21	18,890,000.94	42,048,041.54

流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14.94		36,880.74	-4,099.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7,165.31		12,172,621.51	11,809,887.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518,039.27		24,884,415.15	28,658,58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				

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985.90		-628,612.48	-982,861.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949.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2,120.40		3,479,251.92	3,691,741.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464,783.34		32,986,053.00	35,893,718.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75,842,012.31	155,454,203.21	13.11	103,800,831.99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7,885,585.18	763,994,601.71	-103,890,983.47	24,518,039.27
合计	867,885,585.18	763,994,601.71	-103,890,983.47	24,518,039.27

####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商业敏感信息，在本报告中公司对相关信息不予披露或采取脱敏处理，相关信息已申请豁免披露，并已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核程序。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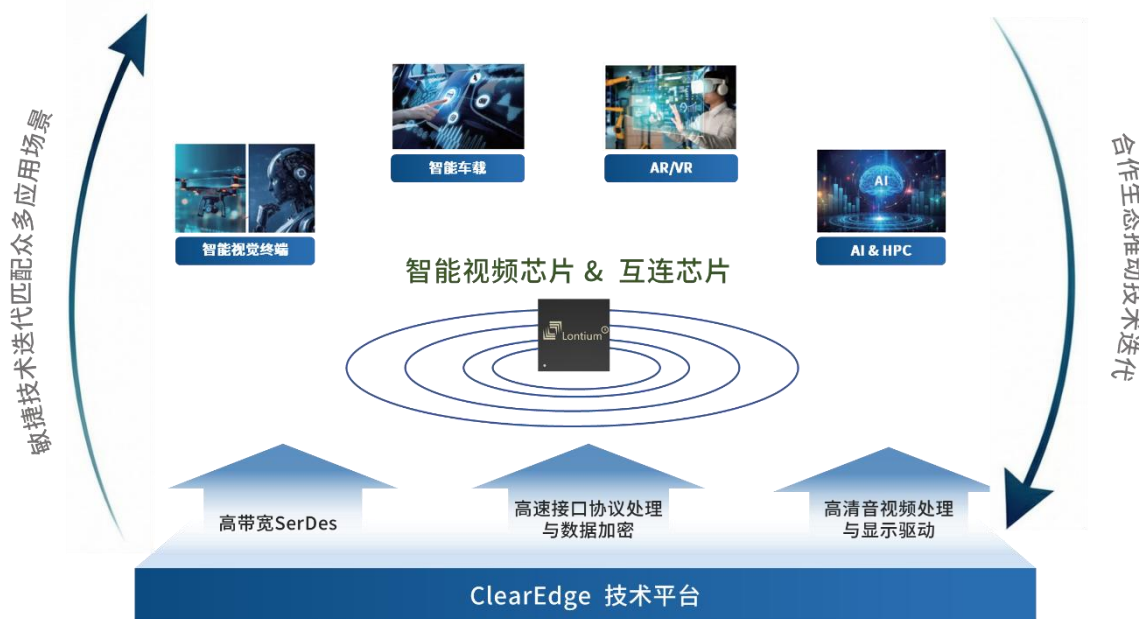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历经二十年的深耕积淀，公司已搭建起以高带宽 SerDes 技术、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技术为核心的专有 ClearEdge 技术平台，形成了独有的技术壁垒与核心竞争力。依托这一成熟的专有技术平台，公司自主研发推出了一系列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视频芯片和互连芯片产品，并聚焦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 等核心领域，打造多元化、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以满足不同场景的技术应用需求。

此外，公司搭建了高效协同的产业生态合作体系，进一步为技术迭代升级赋能。一方面公司直接对接终端用户实际应用需求，快速捕捉市场技术痛点；另一方面与全球半导体领军厂商的战略合作，联动全产业链优质资源，将市场实际需求与生态协同合力，转化为核心技术持续迭代、解决方案持续优化的核心动能，让 ClearEdge 技术平台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准，实现技术研发、产品落地与市场应用的正向循环，持续巩固公司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从采集、连接、处理到显示，提升数据流动的效率



###### 2、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聚焦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构建了“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两大产品体系，可实现数据的无缝传输和处理，并在计算、存储和显示单元之间实现高效交互。产品全面覆盖 HDMI、DP/eDP、USB-C、MIPI 等主流接口协议，支持最高 8K 超高清分辨率和最高 240Hz 高刷新率，同时，通过整合高清视频处理与显示能力以及智能感知与人机交互技术，公司的芯片在支持未来端侧 AI 应用已建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智能视频芯片主要用于在终端设备中采集、连接、处理和显示视频信号，互连芯片主要用于在 CPU、GPU、存储和显示等单元之间实现高速数据互连。

### （1）智能视频芯片

公司的智能视频芯片作为智能系统的视觉处理关键基础，可实现高清视觉数据的采集、连接、处理和显示，是视觉数据源端到显示端之间传输的桥梁。



视频桥接芯片

视频处理芯片

公司智能视频芯片可分为视频桥接芯片与视频处理芯片：

#### ① 视频桥接芯片

公司视频桥接芯片用于将接收到的高清视频信号按协议格式进行桥接转换，并按指定格式输出至其他设备，实现高清视频信号在不同设备或协议间的兼容，可支持当前主流的高清视频协议，包括 HDMI、DP/eDP、USB-C、MIPI、LVDS、VGA 等。无论是连接笔记本电脑与 4K 投影机，或是连接车载主机与仪表，公司视频桥接芯片均可确保高带宽的视频传输，支持高达 20Gbps 的传输速率，并具备超低延迟与广泛的通讯协议兼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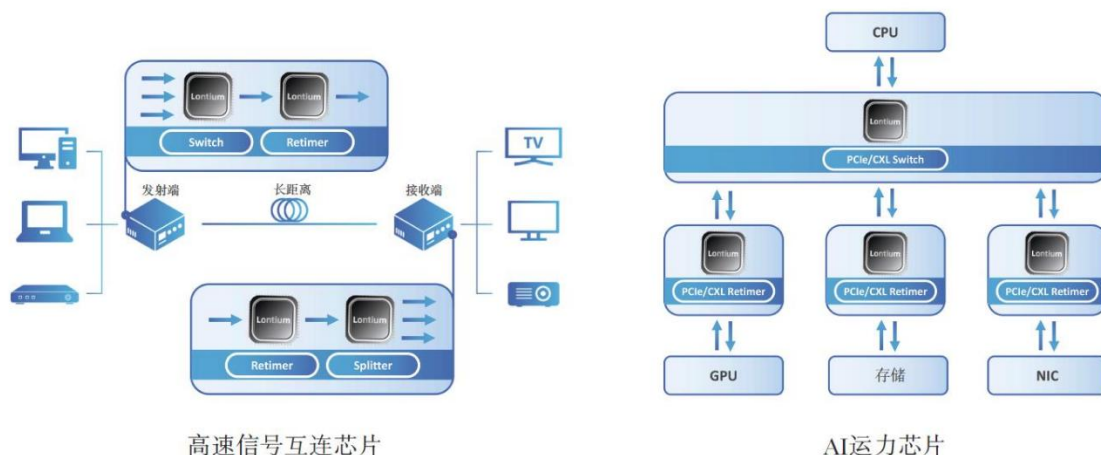
凭借持续研发投入、精细化场景布局与严苛质量管控，针对车载、工控、消费电子、AR/VR、安防等细分场景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的视频桥接芯片成功打破海外厂商长期垄断，已进入国内外多家头部终端厂商核心供应链，业务辐射欧美、东南亚等海外市场，全球市场份额与品牌认可度稳步提升。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按 2024 年收入计，在视频桥接芯片市场，公司是中国内地排名第一及全球前五的公司。

#### ② 视频处理芯片

公司视频处理芯片是在视频信号桥接转换的基础上，提供强化影像处理的功能，使格式转换后的画质得以提升，并实现更佳的显示效果。作为影像品质引擎，这些芯片可提升视觉体验，而不只是简单的传输。利用公司专有的算法，公司的视频处理芯片可实现影像缩放、色彩校正和降噪等功能；并支持多视窗显示器、8K 超高清分辨率以及高达 240Hz 的高刷新率输出等，以确保呈现给人眼的最终影像清晰、流畅且色彩准确。

### （2）互连芯片

互连芯片是高速信号链路中的关键接口器件，通过对信号进行放大、均衡、抖动补偿、时钟数据恢复与误码校正等处理，保证信号在高带宽与高速传输条件下的高完整性与稳定性。



高速信号互连芯片

AI运力芯片

公司互连芯片可分为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和 AI 运力芯片：

### ① 高速信号互连芯片

公司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包括中继器、切换器、分配器以及矩阵芯片，可作为显示生态系统的综合信号增强器和流量控制器。运用公司专有的信号调节技术，公司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可在长距离和复杂的电路板上净化、放大和路由信号，对管理多视窗设定以及确保 AI 驱动的智能视觉终端、AR/VR 设备和智能车载显示的高保真传输极为重要。

### ② AI 运力芯片

公司 AI 运力芯片可支持 AI 训练和高效能运算所需的分散式拓扑。这些芯片专为 AI 服务器及终端和智能车载而设计，有助于储存单元与 CPU 和 GPU 等运算单元之间的高效数据交换。公司在研的 AI 运力芯片支持每通道高达 32Gbps 的传输速率，能确保 PCIe 4.0/5.0（兼容 CXL2.0）和 SATA 等关键接口的数据完整性。这对于在严苛环境中运行的服务器、计算集群、5G 基站和汽车电子设备的稳定性至关重要。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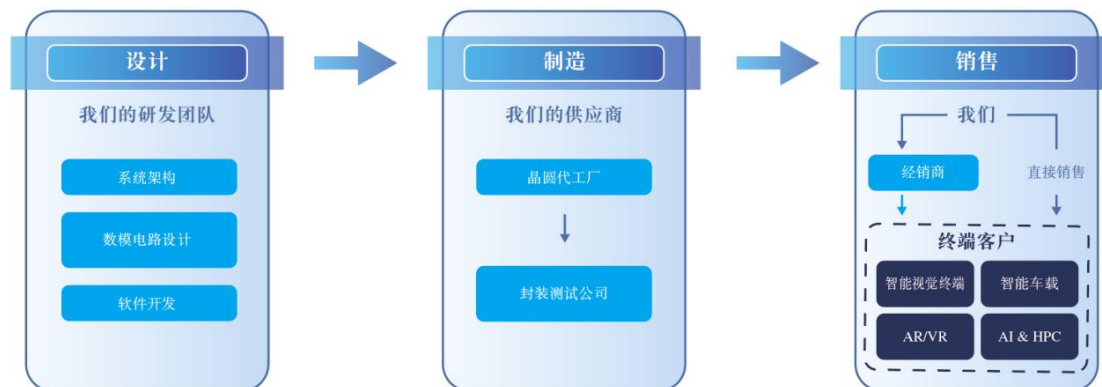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专注于集成电路设计和销售，采用国际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广泛采用的 Fabless 模式运营。在此模式下，公司完成芯片设计后，委托晶圆代工厂及芯片封装测试公司进行生产与封测，在取得检测合格产品后，直接销售或通过经销商出售给下游客户。

芯片设计由公司的研发部、工程部和车载事业部具体负责，各部门协同合作、紧密配合，共同推进产品设计和技术研发工作。

公司芯片的生产通过委托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公司来完成。公司主要向晶圆代工厂采购晶圆制造服务，向封装测试公司采购封装测试服务。少部分产品由公司完成最后的测试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公司主要为业内大型上市公司，经营稳定，市场知名度较高，能够按照产能和周期安排订单生产。

芯片销售环节，由于公司产品为标准化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客户群体相对分散，且部分终端客户采购芯片种类较多，更倾向于通过经销商进行集中采购。因此，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

直销为辅。公司采用买断式经销模式，与经销商之间发生业务往来，并为经销商销售公司产品提供必要的业务及技术培训、售前售后服务等。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 所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

##### (2) 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集成电路作为现代信息社会的核心基石，被誉为“工业粮食”，贯穿科技、经济、民生、国家安全等全领域，是支撑数字经济发展、保障国家科技安全、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产业。其产业链环节繁多、分工精细，形成了“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四业分离的专业化格局，并衍生出EDA工具、IP设计、设备、材料等配套环节，各环节关联性极强，任何一个环节的短板都将制约整个产业链的发展。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集成电路产业的核心前端环节，被誉为产业“大脑”，直接主导产业技术迭代方向与应用创新边界，其发展直接决定整个产业的竞争力。

当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正处于规模持续增长、技术加速迭代、格局深刻重构的关键时期，技术多元化、产业协同化、应用全场景化、竞争全球化、发展自主化成为行业核心发展趋势。市场规模方面，伴随AI大模型、智能体、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场景的爆发式需求，市场规模持续攀升，根据半导体行业协会(SIA)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创下了有史以来最高的年度销售额记录，达到7917亿美元，同比增长25.6%；随着AI、物联网、自动驾驶等新兴技术将继续推动对芯片产品的强劲需求，预计2026年全球销售额将达到1万亿美元。技术层面，行业已逐步突破传统通用设计范式的束缚，正迈向先进制程迭代攻坚的深水区；同时Chiplet、异构集成技术也迎来规模化普及的关键阶段；此外，EDA工具作为集成电路设计的核心支撑，正朝着人工智能驱动的智能设计方向加速迭代升级，有望有效破解先进制程带来的物理极限约束与设计复杂度攀升等核心痛点，为行业技术进步注入新的活力。产业格局上，全球集成电路设计市场呈现“头部集聚、区域协同竞合”的格局，国际龙头企业凭借核心技术积累与完善的产业生态占据市场主导地位，中国等新兴市场正加速产业转型升级，逐步实现从“跟跑”向“并跑”的跨越式发展，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在细分赛道持续突破，产业规模稳步攀升。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CSIA)相关数据预测，2025

年中国芯片设计公司达到 3901 家，从销售规模来看，全行业销售额预计为 8357.3 亿元，相比 2024 年增长 29.4%，已成为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增长的核心支撑力量。

从细分行业来看，公司所处的是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细分赛道，正处于从“进口主导”向“国产突围”的关键阶段，既具备集成电路设计产业“技术驱动、Fabless 模式、高投入高风险高收益、政策资本赋能”的共性特点，又依托细分赛道形成了“集中度高、国产替代空间大、应用多元、产品专业化”的专属特征。市场方面，规模稳步提升，根据 Coherent Market Insights 预测，混合信号集成电路市场预计在 2025 年将达到 1405.6 亿美元，到 2032 年预计将达到 2318.3 亿美元，从 2025 年至 2032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7.4%；技术方面，特点鲜明、技术壁垒高，融合模拟与数字芯片技术，对研发持续投入要求极高；应用场景方面，覆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AI&边缘计算等领域，其中车载、AI、数据中心建设成为核心增长极，供需呈现“高端产能缺口、中低端竞争激烈”的格局，高端产品主要被 TI、ADI 等国际巨头垄断，国内企业正加速高端领域突破；产业链协同紧密，上下游联动效应显著，上游 EDA 工具、晶圆制造的自主化进程逐步推进，中游设计企业需与下游终端厂商深度绑定；同时在政策扶持下，国产替代成为长期趋势，行业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差异化、专业化成为企业生存关键。

### （3）主要技术门槛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系统复杂性和专业性决定了进入本行业具有很高的技术壁垒，对于公司聚焦的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技术壁垒更为突出。首先，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的研发需同时处理模拟信号和数字信号在高速率数据传输、低延迟即时响应、稳定可靠运行以及功率效能之间达成精准平衡，这依赖研发人员对半导体物理、器件特性、噪声、寄生效应、工艺波动的深刻理解，难以用工具完全替代，需深厚的电路设计经验，这形成了天然的技术壁垒。同时，还需具备跨消费电子、汽车、工业、通讯等多应用场景的集成开发能力，研发周期长、验证流程复杂，新进入者在短期内难以开发出可量产的成熟方案。这些构成了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难以逾越的综合技术壁垒，需要通过储备相应的技术经验，建立持续研发创新机制，以及拥有多年的行业应用经验，才能够在行业中立足并建立竞争优势。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龙迅股份是一家专注于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设计与销售的高新技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采用 Fabless 轻资产运营模式，聚焦核心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自 2006 年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凭借长期坚定且持续的研发投入，在高带宽 SerDes 技术、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技术等关键核心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研发经验和雄厚的技术实力，构建了专有 ClearEdge 技术平台，形成 400 多项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相关 IP 已实现量产，无需依赖外部授权，有效降低了产品研发成本与技术风险。依托该技术平台，公司芯片产品性能持续提升，可支持最高 20Gbps 单通道传输速率，能够完美适配高清视频、高速数据传输等高端场景需求，产品全面覆盖 HDMI2.1、DP2.1、USB4、MIPI 等主流高速接口协议，视频分辨率最高支持 8K，在信号完整性、低延迟、低功耗、兼容性等关键指标上表现优异，具备与国际同类产品抗衡的实力，是国内少数能够在高速接口领域与 TI、ADI 等国际巨头直接竞争的芯片设计公司。

近年来，随着汽车电子、AIoT、AR/VR 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崛起，市场对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的需求持续爆发，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主动调整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产品结构升级与应用场景拓展，

逐步从传统消费电子领域向高附加值新兴领域延伸。在拥有核心优势的视频桥接芯片赛道，公司凭借技术积累、产品兼容性及本土化服务优势，成为该细分赛道的国内龙头企业。在汽车电子领域，公司积极布局车载高速互连相关产品，加大车载芯片研发投入，技术突破成效显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有19颗车规级芯片通过AEC-Q100认证（含Grade 2级高端产品），涵盖车载桥接芯片、车载SerDes芯片组等核心产品，其中车载SerDes芯片组（单通道8.1Gbps）针对车载视频长距离传输需求完成技术优化，进入全面市场推广阶段。受益于车载业务的快速放量，公司车载高速互连业务收入占比显著提升，已成为公司新的核心增长点，同时已形成“龙头车企+新势力+Tier 1”的全生态覆盖，进一步巩固了在车载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竞争力。在国产替代加速推进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高性价比的产品及高效的本土化服务优势，成为视频桥接、车载SerDes等细分领域国产替代的标杆企业，有效推动了国内高速混合信号芯片产业的自主化发展，助力我国半导体产业突破海外技术封锁。同时，公司积极布局AI、高性能计算、端侧计算等前沿领域，聚焦上述场景的高速传输芯片研发，相关部分产品已实现落地，逐步形成了“核心业务稳固、新兴业务爆发、前沿业务布局”的多元化业务格局，有效分散了市场风险，拓宽了增长空间。

当前，在国产替代与下游场景智能化升级的双重驱动下，公司正加速实现战略转型，从高清视频桥接芯片细分赛道龙头，向覆盖智能车载、智能穿戴、人工智能等多领域的中高端高速混合信号芯片优质供应商全面突破，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场景拓展与全球化布局，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从国内领先向全球知名芯片设计企业的跨越。

###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I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核心驱动力，正深刻推动信息技术体系实现全方位演进，同时重塑各类智能系统的架构逻辑与功能形态。AI技术的持续突破，离不开算力、算法与数据三大核心要素的协同赋能，三大要素相互支撑、协同发力，推动AI技术不断突破应用边界，其应用场景已从传统互联网领域，逐步延伸至工业、交通、医疗、消费电子等国民经济各关键领域。随着边缘计算、模型压缩与能效优化等配套技术的快速成熟，AI应用重心正逐步从集中式云端向分布式终端延伸，逐步构建起“云端统筹、边缘协同、终端执行”的云边端协同体系。终端设备与云侧、边缘侧实现实时高效通信，通过任务分流、模型协同与数据共享形成高效算力互补，支撑流畅的智能化工作流程。其中，云端承担大规模AI模型训练与全局调度职责，边缘侧实现数据就近预处理与局部推理，终端侧聚焦数据采集、本地轻量化推理与用户交互反馈。这一全链路协同的实现，核心依赖智能视频芯片与互连芯片的底层支撑——缺乏终端侧高效的视觉处理与高速数据传输能力，分布式、场景化、实时化的智能形态便无从谈起，两类芯片更是推动智能化进程深度渗透各类终端设备、实现智能服务触手可及的核心前提。

智能视频芯片作为终端视觉处理的“核心引擎”，是终端实现AI视觉交互的基础，承担复杂信号处理、图像渲染、视频编解码等核心任务，直接决定AI生成内容与视觉输出的同步性、清晰度及低延迟性能，缺乏其支撑，终端设备无法呈现高质量智能视觉体验；互连芯片作为算力与数据传输的“核心桥梁”，是端边云协同的“生命线”，赋能端边云之间及终端内部的高速数据交互与动态算力分配，破解算力调度与数据流通的核心瓶颈，失去其赋能，云端、边缘侧与终端的协同将彻底脱节。两者分别决定终端智能的“视觉呈现质量”与端边云协同的“交互响应效率”，共同构成智能生态不可或缺的核心基础设施。

随着 AI 能力加速渗透各类终端设备，高需求领域终端设备正经历从功能型向智能型架构的系统性转型，其核心逻辑从“被动执行指令”升级为“主动感知、智能分析、实时反馈”，而这一转型的核心支撑正是智能视频芯片与互连芯片。视觉识别、语音交互、多模态融合交互等技术的持续升级，终端设备逐步摆脱传统工具属性，向智能节点演进：汽车领域的 ADAS 高级辅助驾驶、智慧座舱，依赖智能视频芯片实现实时视觉感知与图像渲染，依托互连芯片实现车载各模块的高速数据交互；AI 服务器的算力调度、大模型推理，离不开互连芯片的高速数据传输支撑；智能手机、PC 的 AI 摄影、本地推理功能，核心依赖智能视频芯片的视觉处理能力；工业终端的自动化监测与智能调控，需两类芯片协同保障数据传输与视觉反馈效率。各类终端产品能够全面迈入 AI 赋能时代，是两类芯片持续赋能的结果。

与此同时，在 AI 技术的深度赋能下，各类新兴应用场景迎来爆发式发展，而这些场景的落地与升级，依赖智能视频芯片与互连芯片的核心支撑，两类芯片更是新兴场景智能化落地的“关键基石”。AR/VR 领域的沉浸式体验，核心依赖智能视频芯片的实时渲染与高清晰度处理能力，互连芯片则保障虚拟与现实数据的高速传输，二者协同实现虚拟与现实的精准融合；新型显示系统的多屏协同、柔性显示创新，需智能视频芯片优化视觉输出效果，互连芯片保障多屏数据的高速同步交互；机器人与具身智能的多模态感知、协同交互，既离不开智能视频芯片的视觉数据处理支撑，更依赖互连芯片实现各模块的高速算力调度与数据传输。而这些新兴场景的智能化升级，终端产品渗透率与市场规模持续提升，高需求领域转型对两类芯片的性能、稳定性提出更高标准，新兴场景落地则直接拉动其需求升级。二者不仅是场景落地的核心支撑，更成为推动场景智能化升级的核心动力。

综上，无论是高需求领域转型还是新兴场景落地，两类芯片都是不可或缺的核心载体，既迎来广阔市场增长机会，更持续巩固其在智能生态中的核心支撑地位，成为 AI 驱动信息技术演进的核心底层力量。

##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全球半导体产业格局深度调整，人工智能、边缘计算、智能汽车与算力基础设施等新兴领域加速渗透，行业迎来技术迭代与产业升级的重要窗口期。公司深耕高速混合信号芯片赛道，以技术创新为根本、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聚焦 AI 与边缘计算核心技术，稳步推进“A+H”资本市场布局，经营业绩稳健增长，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核心主业，深化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 四大场景布局，经营规模与盈利水平同步提升。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6,820.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9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45.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64%；期末总资产 165,800.99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36%。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低位，现金流健康稳定，盈利质量持续优化，整体经营呈现营收稳增、利润提质、风险可控的良好态势。

### （一）坚持技术创新驱动，筑牢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围绕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产品迭代与前沿技术布局。2025 年研发投入 11,324.81 万元，同比增长 13.28%，研发投入占营收比重达 19.93%，公司深度围绕高速混合信号芯片核心定位，聚焦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 等核心应用场景的技术研发，持续巩固在高带宽 SerDes、高速接口协议处理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不断夯实公司技术护城河，

强化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一系列面向 AI 与高性能计算领域的前沿芯片产品，包括实现智能感知、超高速数据传输的 20Gbps 视频桥接及显示芯片，解决算力与存力协同需求的 PCIe 转 SATA 芯片等；同时，顺利完成多款高清视频桥接芯片、高速信号互连芯片的迭代升级，推出了刷新率高达 240Hz、支持 Local Dimming、PIP、图像旋转等多功能视频处理芯片，适用于汽车智能座舱的多音频链路收发器芯片，用于 AR/VR 低时延传输芯片等。产品性能、功耗控制、兼容性等关键指标全面提升，可充分满足高端市场多元化、高品质需求。

公司持续研发新技术新协议，在高带宽 SerDes、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等核心技术领域持续深耕，重点围绕 DP2.1、USB4.0、PCIe5.0/CXL2.0、端侧空间计算等前沿高速接口与 AI&HPC 等领域推进产品研发，为公司的长期增长与下一代产品布局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储备。

2025 年，公司知识产权成果丰硕，全年新获发明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 30 项、集成电路布图 7 项。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共授权各类知识产权 546 项，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能力持续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球视频桥接芯片领域中国第一、全球前五的行业地位。

#### （二）深化市场开拓布局，提升市场覆盖与客户粘性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耕境内外市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精准布局高增长赛道，推动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公司四大应用场景协同发展、各具成效：智能视觉终端业务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应用形态持续丰富、在智能终端的覆盖面进一步拓宽；智能车载领域客户群体持续扩容，合作深度与广度不断提升；AR/VR 领域积极拓展标杆客户，有望实现业务放量增长；AI&HPC 相关产品研发工作快速推进技术落地与市场布局。四大核心场景联动发力，成为公司营收持续增长的核心驱动力。

公司坚持境内外市场双轮驱动策略，国内市场持续巩固消费电子、工业显示、车载电子领域头部客户合作，稳步推进战略合作深化与定点项目落地，夯实本土市场优势；海外市场同步有序拓展，持续提升全球交付能力与品牌国际影响力，推动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多元。与此同时，不断优化供应链合作体系，强化晶圆代工、封测环节协同保障，扎实做好产能调配与成本精细化管控，有效应对全球供应链波动风险，保障核心产品稳定交付，交付周期与产品良率持续提升，筑牢经营发展的供应链根基。

#### （三）推进资本市场升级，启动“A+H”双平台布局

2025 年 9 月，公司发布关于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正式启动本次 H 股上市相关筹备事项，并于 2025 年 12 月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了 H 股上市的申请，港股上市工作稳步推进中。此举旨在借助香港国际资本市场的优势，深化国际化战略布局，增强境外投融资及运营能力，持续吸引并聚集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未来，公司将以 H 股上市为契机，聚焦核心业务的深耕与创新，加速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稳步迈向国际化发展的新阶段。

#### （四）打造科创研发载体，加快推进科创研发基地建设

2025 年 4 月，公司审议通过投资建设龙迅股份科创（研发）基地项目的议案，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3.43 亿元，落户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 年 11 月，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目前主体工程与配套设施按计划稳步推进。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37 万平方米，将高标准建设研发楼、专业实验测试中心及配套设施，全面升级研发硬件条件，配置国际一流的芯片设计、仿真验证、可靠性测试与信号分析设备，搭建先进、完备、规模化的研发与测试平台。

此举旨在显著提升公司研发硬件水平与实验支撑能力，完善从前端设计到后端验证的全流程研发体系，强化高清视频桥接、高性能计算、汽车电子等核心领域的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以科创研发基地为支撑，强化技术储备与产品布局，推动研发成果高效转化为市场价值，为股东、客户与社会创造长期回报，助力公司迈向国际一流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发展目标。

#### （五）落地长效激励机制，扎实推进股权激励方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留住与激励核心人才，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力，有效凝聚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个人利益，在切实保障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稳步推进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落地与执行，顺利完成预留授予、价格调整、解除限售等关键环节工作。2025年度共通过股权激励归属或解除限售而新增上市流通626,620股。

本激励计划分别设定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与个人绩效考核要求，围绕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指标，设置具有挑战性的考核目标，将管理层与员工利益同公司发展目标深度绑定，进一步激发团队活力、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切实增强投资者回报。

###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独有的技术平台与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优势

通过持续的研发投资和深耕布局，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以高带宽 SerDes 技术、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技术为核心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ClearEdge 技术平台。该平台形成了兼具专业性、兼容性与扩展性的技术体系，其中高带宽 SerDes 技术作为数据传输的核心枢纽，可实现超高速率、低延迟的信号传输，解决高速数据交互的痛点，适配大数据、云计算等高频数据传输场景；高速协议处理技术能够高效解析、适配各类主流高速通信协议，保障不同设备、不同场景下的数据交互顺畅性与兼容性，降低多场景应用的技术适配成本；数据加密技术采用先进的加密算法，全方位守护数据传输与存储过程中的安全性；高清视频处理及显示驱动技术则可实现高清、超高清视频的高效解码、渲染与显示控制，适配智能终端、车载显示、专业显示等多元化显示场景，为用户带来清晰、流畅的视觉体验。依托这一完善的技术平台，公司实现了核心技术能力的模块化、标准化整合，能够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快速复用现有技术模块、灵活扩充新的技术功能，无需进行全流程的技术重构，大幅缩短产品研发周期、降低研发成本。同时，平台具备极强的迭代升级能力，能够紧跟全球芯片产业技术演进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持续优化技术性能、补充技术模块，精准匹配全球客户群在智能化、高清化、安全化、高效化等方面不断演进的核心需求，为全球合作伙伴提供兼具灵活性、高效能与成本效益的定制化芯片产品，助力客户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芯片设计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市场地位。

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持续创新能力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为保持能够持续不断的创新，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创新导向，打造了良好的研发环境，建立了科学的项目开发和管理体系，制定了人才培养、考核和激励机制，为新技术、新产品及产品升级的开发提供有利保障。2025年，公司持续加大在各产品条线的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研发平台硬件设施水平，壮大研发团队，优化组织架构，为产品升级及新品开发提供充分保障，全年累计投入11,324.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28%，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9.93%。公司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为产品升级及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提供有利保障，稳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2、结构丰富且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以市场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的高速混合信号芯片产品。通过多年市场耕耘，公司目前已拥有超过200款不同型号的智能视频芯片和互连芯片产品，产品普遍具有高集成度、高性能、低功耗的优势。公司智能视频芯片不仅支持主流信号协议之间的无缝转换，还集成了视频图像的分割、缩放、旋转、存储、压缩、解压、色彩空间转换与增强、显示控制、背光控制等处理功能；互连芯片在处理各类信号高速传输的过程中，能实现中继、分配、切换和矩阵交换等功能，可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芯片解决方案。

同时，依托在相关细分领域的长期技术积淀，公司持续推动产品高效迭代，并基于对市场需求的深度洞察，不断为新兴应用场景提供创新芯片解决方案。智能视觉终端领域，智能视频芯片广泛应用于商用显示器、个人电脑、无人机、机器人及其他视觉显示与处理场景；智能汽车领域，已有19款芯片型号通过AEC-Q100认证，成功融入全球主要汽车OEM供应链，自主研发的车载SerDes芯片更延伸至摄像云台、无人机等新应用场景；AR/VR领域，产品及解决方案已被全球领先品牌的多款量产机型采用，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AI领域，PCIe to SATA和HDMI to PCIe等芯片已完成验证，目前正全力推进PCIe/CXL/USB Retimer研发工作，重点聚焦AI PC与服务器市场，从而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影响力。

## 3、优质客户与产业生态优势

通过多年来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持续深耕，公司的技术能力和产品性能已逐步在产业链内形成了优质的品牌声誉。公司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发展理念，通过持续迭代核心技术，精准匹配并赋能客户多元化开发需求，维系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凭借扎实的技术积淀与可靠的产品实力，获得了全球头部客户的高度认可与深度信赖。同时，公司与产业价值链中的主要厂商建立了定期的技术对话机制，在技术演进和产品创新方面进行前瞻性的合作。通过共同研究行业趋势，参与解决方案的共同调试，确保产品能持续符合不断演进的客户需求与应用场景，深化产业生态协同效应，从而实现公司在应用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

此外，随着技术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积极与主芯片厂商进行沟通合作，以期更好把握行业前沿的技术趋势和市场机遇。目前与英伟达、高通及英特尔等全球领先的芯片厂商保持紧密的协同合作关系，多款芯片成功集成至其官方参考设计平台中，实现软硬件生态的深度兼容与协同优化，不仅为下游客户提供了更便捷、高效的集成方案，降低研发成本与适配风险，更助力公司精准对接行业技术迭代方向，持续强化核心技术竞争力，进一步深化与全球顶尖芯片生态的绑定，巩固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行业地位。

## 4、高效灵活的双轨供应链体系

公司始终将供应链建设作为核心竞争力之一，与全球范围内多家领先的晶圆代工厂、封装测试服务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联合质量管控体系以及协同生产计划，从芯片研发试产到批量量产的全流程，与合作伙伴深度联动，严格把控每一个环节的产品质量，确保交付的芯片全面满足全球客户在性能、可靠性、合规性的严苛标准，为客户构建市场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

同时，为提升供应链抗风险能力与供应灵活性，应对全球供应链波动、地区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变化等潜在挑战，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双轨供应系统，整合调配国内外优质制造资源。国内制造资源凭借响应高效、协同便捷的优势，可快速响应国内及周边客户交付需求，提升交付效率与服务质量；国际制造资源则依托成熟的技术体系、广泛的全球布局，支撑海外市场的产品供应与技术服务。这种双轨互补的供应结构，不仅能够精准匹配不同地区客户的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更能有效规避单一供应源带来的风险，保障供应链在各类复杂环境下的稳定运行，为公司全球业务的持续推进提供坚实支撑。

此外，公司在深化与供应商合作的基础上，与上游核心伙伴持续开展深度的技术交流与前瞻性战略合作，双方共享产业发展洞察、技术研发经验以及市场需求趋势，携手攻克晶圆制造、封装测试领域核心技术痛点，推动技术迭代升级与创新应用。通过共享研发资源、协同推进产品验证，加速技术成果转化，助力公司优化产品性能、控制成本、简化研发流程，强化与上游伙伴的共生共赢关系，提升市场及客户需求响应能力，持续巩固行业核心竞争力。

#### 5、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团队

公司管理团队汇聚了一批富有远见且经验丰富的核心领导者，核心成员均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设计领域深耕多年，拥有深厚专业储备、敏锐行业洞察力及高效经营管理能力，为公司稳健发展筑牢根基。董事长 FENG CHEN 博士曾任职于英特尔公司，专注于高速 CPU、I/O 等核心芯片设计与研发优化，积累了前沿技术经验与优质产业资源，凭借对全球半导体行业趋势、技术迭代及产业动态的精准洞察与深刻研判，带领团队捕捉关键市场机遇，搭建强大且可扩展的技术基础架构，坚持创新驱动与差异化发展战略，引领公司在行业发展中保持领先，推动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公司管理团队全体成员均具备扎实的集成电路产业经验，核心成员在技术研发、市场销售、运营管理等关键领域各有专长，兼具过硬专业能力与实战管理经验，可高效统筹各项业务，构建协同高效、权责清晰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始终以人才培养与技术创新为核心战略，通过完善的培养体系、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及良好创新氛围，培养出数百名专注于高速、低功耗和数模混合电路设计的专业技术人才，打造了稳定、专业、富有创新活力的核心技术人才队伍。截至报告期末，研发人员达 192 名，占员工总数 75%。这支富有创造力的高素质人才队伍，既是当前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的核心骨干，也为公司未来技术攻关、产品迭代、市场拓展提供了有力人才支撑，为公司持续深耕核心技术领域、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坚持深耕于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凭借长期自主研发沉淀的技术实力，搭建了专有的自研 ClearEdge 技术平台，该平台以高带宽 SerDes 技术、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技术三大技术为核心支柱，构建起自主可控、体系完整的核心技术架构。作为公司保持行业技术领先的核心支撑，该平台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与高效产品迭代，在运行效能、功能扩展性、成本控制效益三大核心维度，形成全面稳定的竞争优势。依托成熟的平台化架构，公司的技术可在各类应用场景实现快速复用与灵活拓展，助力公司精准响应全球客户不断迭代的差异化需求，交付兼具灵活性、高性能与成本优势的定制化芯片产品。

##### (1) 高带宽 SerDes 技术

高带宽 SerDes 技术作为先进电子系统高速数据传输的核心底层支撑，是驱动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 等新兴高景气赛道性能迭代的关键核心技术。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攻关力度，已在该领域实现重大技术突破，构建起自主可控的技术壁垒，为公司现有产品性能迭代、下一代前沿产品规模化落地，筑牢了坚实的核心技术根基，为公司持续深耕高速数据传输领域、拓展新兴业务版图提供了强劲动能。

公司依托完全自主研发的 SerDes 核心技术，打造出适配多场景、高性能的成熟解决方案，核心技术指标与应用优势显著。针对智能视觉终端领域，可全面支持 HDMI2.1，实现单通道 12Gbps 高速传输，可稳定支持电视终端、视频会议系统实现 8K@60Hz 超高清视频传输；智能车载赛道，自研的 ADP 协议，可提供高达 8.1Gbps 的数据传输速率，精准满足智能座舱、车载智能交互系统对高速数据传输的严苛要求；AR/VR 前沿消费电子领域，可支持 DP2.1，单通道传输速率高达 20Gbps，能够足额保障新一代高分辨率、高刷新率沉浸式显示设备的带宽需求。

同时，立足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同步推进 SerDes 前沿技术预研，持续突破传输速率上限，当前在研技术可实现单通道最高 32Gbps 传输速率，可兼容 PCIe5.0 等多款主流高速协议。该前瞻性布局不仅进一步拓宽了公司 SerDes 技术的应用边界，更为公司抢抓下一代高速通信、数据中心等领域发展机遇，提前储备了核心技术能力，保障公司在高速数据传输领域的长期技术领先性。

公司的 SerDes 解决方案兼具高速传输、低延迟、高可靠性及低误码率等优势，精准契合数据密集型场景的核心刚需，更是当前 AI 训练与推理系统的理想选型。在 AI 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数据传输与存储效率直接决定 AI 系统的整体运算性能，公司 SerDes 解决方案凭借差异化技术优势，可有效破解 AI 系统高速数据传输的瓶颈问题，保障系统稳定高效运行。这一核心优势不仅打通了公司技术与 AI 新兴赛道的联动路径，更为公司开拓 AI 相关硬件市场、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奠定了核心基础，助力公司把握 AI 产业发展红利，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2) 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

公司在接口协议处理、数据加密环节构建起稳固的核心技术壁垒，形成了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该技术可高效完成信号解析、转换与传输全流程处理，能够支持 HDMI、DP/eDP、USB、MIPI、LVDS、VGA、PCIe、SATA 等多种主流传输协议，具备高稳定、高效率的核心优势，精准满足智能终端、边缘设备多样化的传输与显示场景需求，为下游客户提供可靠的高性能技术支撑。在 PCIe 研发方面，公司已完成 PCIe to SATA、HDMI to PCIe 等关键芯片解决方案的验证，各项效能指标行业领先。该类技术是 AI 场景中实现高效数据交互的核心支撑，具备不可替代的技术价值。

此外，为确保数据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公司的芯片在发射端与接收端内置数据加密与解密技术模块，通过设备认证、信号加密及验证三重防护机制，仅允许授权设备解密并使用受保护内容，从源头防范未经授权的复制、截取与非法使用，筑牢数据安全防线。依托上述安全技术，公司的产品可为4K/8K超高清视频传输、通用数据传输等场景提供端到端安全传输解决方案。

### （3）高清音视频处理及显示驱动技术

公司深耕视频处理及显示领域，核心技术已实现从视频信号输入到终端显示的全流程覆盖，集成了Local Dimming、HDR、图像缩放、旋转、畸形校正、3D图像分割、拼接、OSD、DSC、PIP、MST等多功能模块，支持4K/8K超高清视频格式，具备低传输延迟、低功耗运行的核心性能优势，可广泛应用于城市应急指挥中心大屏、高端商用超高清显示终端等场景，能够满足各类场景下超高清视频传输与显示的严苛需求，兼顾画面清晰度与运行稳定性。另外，为保障高吞吐量视频信号的高效顺畅运行，公司依托自主研发实力独立开发了LPDDR4、DDR3和PSRAM的内存控制器技术，并已与视频处理架构紧密集成，从底层技术层面保障视频信号处理全过程的高效运转、稳定运行与实时响应，为相关业务落地与规模化应用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2024	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和高速信号传输芯片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241项，其中发明专利218项，占比90.46%；授权专利169项，其中发明专利147项，占比86.98%。2025年度，公司申请专利29项，其中发明专利29项；授权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9	12	218	147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3	22
软件著作权	27	30	169	160
其他	30	17	253	217
合计	86	59	663	546

注：上表中“其他”包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美术作品著作权、商标权。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3,248,090.73	99,968,595.30	13.2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13,248,090.73	99,968,595.30	13.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93	21.45	减少 1.5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 4K 的高清显示控制器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3,373.00	1,356.13	2,840.37	芯片设计阶段	研发显示控制器 4K 高清和 2K 高刷功能芯片。支持音频嵌入视频信号，系统集成度高，节省成本与空间。支持环出级联拼接屏显示，画质增强，低延时，低功耗。	行业先进	应用于多屏显示、AR/VR、超高清显示器、安防监控以及智能终端系统等
2	超高清音视频接口处理和转换芯片组的开发及应用	3,200.00	615.71	3,303.57	结项	研发音视频接口转换、延长、音视频桥接功能芯片，为 AR/VR 设备低功耗低延迟高清高刷显示提供解决方案。	行业先进	应用于 DP1.4/Type-C 信号延长、AR/VR、视频桥接等
3	车载音视频信号延长芯片组的开发及应用	3,500.00	456.85	2,402.22	芯片试产阶段	研发多功能视频接口信号延长及转换芯片。覆盖摄像头一对一传输，多对一传输，点屏一对一传输，点屏菊花链传输，为车载音视频延长提供了全套解决方案。	行业先进	应用于车载环境中的摄像头视频传输，点屏显示等领域
4	基于 DP MST 技术的超高清视频拓展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2,300.00	439.67	1,916.95	芯片试产阶段	研发基于 DP MST 技术的超高清视频拓展芯片，具有视觉无损解压缩功能。支持 PD3.0 快充协议，可以实现快速充电。	国内领先	应用于拓展坞等领域
5	双通道 MIPI DPHY/CPHY 转 DP1.4/Type-C/eDP/eDPx 视频转换及图像处理芯片组的开发及应用	2,000.00	416.78	1,681.01	芯片试产阶段	研发多协议视频转换及图像处理芯片，最高速率支持 12G，可完成超高清视频传输。	国内领先	应用于车载中控显示系统、平板、PC 及视频会议系统等
6	4 通道 MIPI DPHY/LVDS 高清视频转换及图像处理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1,215.00	193.47	991.04	芯片试产阶段	研发对接 SOC/FPGA 等主控设备的接口拓展芯片，可用于工业、PC、视频会议系统等多领域。	行业先进	应用于车载中控显示系统、平板、视频会议系统以及安防监控等

7	eDP 转单/双 port MIPI D-PHY 视频转换及图像处理芯片的开发和应用	1,855.00	108.53	1,427.43	结项	研发针对便携式设备高清高刷新率应用的显示芯片，可实现低功耗管理、缩放等图像处理工作，同时具备高带宽、低延迟、可变刷新率等特性。	行业先进	应用于手机、平板显示控制系统等
8	超高速视频桥接及显示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2,095.00	799.85	1,220.89	芯片测试验证阶段	国内首家 DP2.1 芯片产品，研究 DP2.1 规格的核心技术，采用高工艺制程，实现更高速率带宽的视频及数据传输。	国际先进	应用于 AR/VR、视频桥接等，也可应用于车载环境中的点屏显示领域
9	带 USB3.0 开关的 Type-C/DP1.4 高清多媒体信号转换器芯片组的开发及应用	1,400.00	293.19	1,073.94	芯片试产阶段	针对拓展坞、视频会议系统等应用领域研发的高清视频桥接芯片，具备高集成度、低功耗等特性，具备内部开关自动切换 USB 能力。	行业先进	应用于商显市场、扩展坞等领域
10	PCIe3.0 to SATA3.0 转换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1,085.00	371.96	636.69	芯片测试验证阶段	研发 PCIe3.0 to SATA3.0 转换芯片，实现高速信号传输和接口协议转换。可用于消费类 PC、安防、服务器等存储应用领域。	行业先进	应用于 PC 市场及拓展坞市场等领域
11	MIPI to USB 图像处理与视频转换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1,510.00	187.94	355.26	芯片设计阶段	研发图像处理与视频转换芯片，内部集成 MJPEG 视频压缩算法，极大的提高了视频传输的分辨率，同时可以支持多路音视频同时传输，为多路视频传输提供了可靠的应用方案。	行业先进	应用于 AR/VR 领域，HDMI 视频采集卡领域等
12	HDMI2.1/DP1.4/Type-C to HDMI2.1+ MIPI/LVDS 四进二出混合切换芯片的开发及应用	1,640.00	1,103.00	1,169.40	芯片测试验证阶段	研发多端口、多种类输入/输出的混合芯片，接口丰富灵活，具备极高集成度、自动切换、自动识别等特性，最高分辨率可达 8K。	行业先进	应用于多接口的商显、安防市场和视频桥接等领域
13	面向 Edge 端智能眼镜、智慧座舱的超低功耗高清显示芯片开发	1,350.00	585.41	585.41	芯片测试验证阶段	开发高速、高清视频的显示及采集芯片，具备低功耗、低延迟、高带宽、高集成度的特性。	行业先进	应用于 AR/VR、车载应用等领域
14	基于 USB 的人机交互智能显示图像处理芯片开发	1,320.00	771.51	771.51	芯片流片阶段	研发基于通用 USB 接口的图像处理及转换功能，创新型的图层算法，实现动态帧率调节功能，提高对接 PC 系统应用的长期可靠性。	行业领先	应用于人机交互显示，如便携屏，智慧终端等领域

15	面向 AI PC/AI 一体机的图像处理及转换芯片开发	1,000.00	123.65	123.65	芯片流片阶段	旨在开发 AI PC 及 AI 一体机显示及处理的应用方案，实现高速信号传输和接口协议转换。	行业领先	应用于 AI PC、工业用 AI 一体机，在显示端的视频桥接及处理
16	面向智能驾驶的高带宽图像融合及处理芯片的研发	1,080.00	255.47	255.47	芯片设计阶段	研发面向智能驾驶的高带宽图像融合及处理芯片，为不同设备间的物理层协议兼容性提供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应用于 AR/VR、汽车电子、物联网、平板电脑及 PC 周边显示等应用领域
17	面向 AI 端侧设备的高性能空间计算芯片的研发	2,465.00	63.19	63.19	芯片设计阶段	研发面向 AI 端侧设备的高性能空间计算芯片，支持高速信号传输和接口协议转换，同时负责端侧多传感器数据融合、渲染图像空间计算、手势识别交互等功能，具备高带宽、超低延迟、神经网络模型自适应感知等特性。	行业先进	应用于 AR/VR、无人机、机器人等领域
合计	/	32,388.00	8,142.30	20,817.99	/	/	/	/

## 情况说明

上表中所列在研项目为公司预计总投资规模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在研项目。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92	17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5.00	72.7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260.82	7,215.5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3.03	41.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109
本科	79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的特征，其特点为快速的技术演进及持续的产品升级。公司主营业务所在的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细分领域的技术与方案伴随着终端需求的变化

也不断推陈出新，公司需要持续不断地推出符合技术发展方向与市场需求趋势的新产品才能维持并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如果未来公司技术迭代创新和产品升级换代未达到预期，难以满足市场需求的最新变化，可能会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逐渐丧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2、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视频芯片与互连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公司需要结合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确定研发方向，持续进行现有产品线的升级与新产品的开发，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由于新技术与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的研发创新方向与行业发展趋势出现较大偏离，或相关研发成果短期内无法产业化，公司将面临研发失败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十多年来持续的技术积累，公司储备了一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如未来因研发人员流失、关键信息泄露、核心技术保管不善等因素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业务所处领域整体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需要长时间的技术积累，而中国大陆企业在该领域起步相对较晚，目前市场竞争格局仍主要由境外公司所主导，公司各类产品目前国产化率尚处于较低水平。公司相较于海外领先竞争对手，在整体规模、研发实力、营销网络、客户资源、融资渠道等诸多方面仍存在差距。同时，随着中国半导体产业整体设计能力的进步，公司也会面临本土芯片设计公司在细分产品市场的竞争。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若公司不能正确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升级、提高产品性能与服务质量，竞争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力，则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经营业绩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2、供应商集中度高风险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生产环节主要委托晶圆代工厂和封装测试公司进行制造加工。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相对较高，供应商整体集中度较高；其中，境外晶圆供应商主要有 Silterra 和联华电子，境外封测供应商主要有超丰电子，境外供应商占比及集中度较高。未来若公司合作的主要供应商因贸易摩擦、产能受限或者关系恶化等各种原因不能如期或足量供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与公司主要客户业务的持续性对公司的业务和财务表现较为重要，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因为内部采购调整、下游客户需求改变、竞争加剧、产品效能问题或其本身的营运或财务状况等各种原因而减少采购量或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收入波动及未来业绩快速增长不可持续的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受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 以及 AI&HPC 等领域下游市场需求影响较大，若全球或国内宏观经济持续波动、半导体产业放缓或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下游市场需求下降，进而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产品和技术升级迭代及市场竞争格局变化也将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若公司技术实力停滞不前、市场竞争加剧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出现产品售价下降、销售量降低等不利情形，公司存在未来业绩快速增长不可持续、业绩大幅波动或下滑的风险。

### 2、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下游需求、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及封装测试成本、公司设计能力、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3、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因产品品类丰富、应用领域广泛、生产周期较长等因素，需保持较高规模的存货储备，且随着业务扩张可能进一步增加。若未来下游市场需求下降或晶圆等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公司将面临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给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半导体产业的重要环节，半导体产业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呈现了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与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波动密切相关。若未来半导体产业周期出现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半导体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政策对半导体产业发展有较大影响。当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以推动我国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增强行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若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减弱，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贸易摩擦及贸易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比例较高，主要集中在中国香港、中国台湾、韩国、日本等地区或国家。同时，公司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服务境外采购比例高，主要集中在马来西亚、中国台湾。未来如果全球贸易摩擦加剧，相关国家或地区采取限制性的贸易政策，境外客户可能会采取减少订单、要求公司降价或者承担额外的关税成本等措施，境外供应商可能会被限制或禁止向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上述情况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享受 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等税收优惠政策。若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则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同时进行境外采购和销售交易，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未来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大幅波动以及未来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后以美元计价的销售额和采购额进一步增长，可能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汇兑损益，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波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法律风险

#### （1）知识产权相关风险

公司拥有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及相关领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知识产权被第三方侵犯、知识产权涉及侵权诉讼或纠纷等情形。如果公司通过法律途径寻求保护，可能将为此付出较大的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并分散公司的管理及财务资源，从而导致公司商业利益受到一定程度的损失。如公司相关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所获知并效仿，或者第三方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得不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可能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 （2）产品质量相关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质量控制能力的要求逐步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可能导致与客户发生潜在诉讼或纠纷，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内控风险

#### （1）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收入和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从而在资源整合、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和内部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 （2）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的风险

内部控制制度是保障企业财产与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安全性以及可靠性的关键制度。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发展而及时调整完善有关内部控制制度及体系，或者有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地贯彻和落实，将影响企业管理的有效性，不利于维护公司财产安全并保持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 3、预测性陈述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在2025年年报中所涉预测性的陈述，例如涉及公司所处行业的未来市场需求、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目标、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方面的预期或相关讨论。尽管公司及公司管理层相信，该等预期或讨论所依据的假设是审慎和合理的，但亦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该等预期或讨论是否能够实现仍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鉴于该等预期与讨论均有风险及不确定性因素，本报告载明的任何预测性及前瞻性陈述，不应被视为本公司的承诺与声明。

#### 4、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到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潜力等内在因素的影响，还会受到宏观经济、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投资者情绪、国际环境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而背离其投资价值，直接或间接对投资者造成损失。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820.37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191.56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65,800.9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55,949.05万元。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68,203,739.71	466,002,733.23	21.93
营业成本	260,404,976.12	207,442,459.71	25.53
销售费用	10,274,173.98	11,071,854.97	-7.20
管理费用	34,078,773.93	27,604,690.72	23.45
财务费用	1,090,883.06	670,341.44	62.74
研发费用	113,248,090.73	99,968,595.30	1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3,955.79	116,888,052.59	-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0,730.04	286,414,205.71	-8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38,618.46	-155,823,097.07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及汇率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资金管理收回投资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因购置土地导致投资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收到员工股权激励部分行权出资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82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93%；营业成本26,040.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53%。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568,168,429.97	260,404,976.12	54.17	21.92	25.53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视频芯片	473,109,464.06	218,164,469.72	53.89	24.05	22.01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互连芯片	93,330,686.29	41,779,555.60	55.23	27.35	47.23	减少 6.05 个百分点
其他	1,728,279.62	460,950.80	73.33	-84.74	84.36	减少 24.4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55,699,436.08	157,579,596.87	55.70	23.94	21.61	增加 0.85 个百分点
境外	212,468,993.89	102,825,379.25	51.60	18.69	32.06	减少 4.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561,284,044.46	258,134,124.89	54.01	22.06	25.88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直销	6,884,385.51	2,270,851.23	67.01	11.61	-4.24	增加 5.46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产品矩阵在不断扩充，为了更合理地体现当前的发展情况，公司对产品情况进行了重新分类，涉及到的上期数据也同步调整列示。上表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中，公司将原“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及“其他”重新分类为“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及“其他”。

报告期内，分产品看，其他产品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波动较大主要系上年技术转让及服务收入占比较高，毛利率较高所致；分地区看，境外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32.06%，主要系收入增长及随着产品结构的变化，部分境外产品毛利下降所致。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智能视频芯片	颗	35,556,403	35,815,579	4,904,158	28.42	39.99	-5.02
互连芯片	颗	11,522,177	11,235,974	3,026,431	41.34	26.49	10.44
其他	颗	628,042	685,861	324,008	-34.99	-13.14	-15.14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上升，库存量略有下降，主要受益于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凭借技术优势，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实现营收规模的稳步增长。其中，智能视频芯片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39.99%，互连芯片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41.34%，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时优化产品结构所致。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晶圆成本	176,119,370.05	67.63	145,933,635.99	70.35	20.68	
	封装测试成本	77,418,411.37	29.73	56,400,046.23	27.19	37.27	
	其他成本	6,867,194.70	2.64	5,108,777.49	2.46	34.42	
	小计	260,404,976.12	100.00	207,442,459.71	100.00	25.5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智能视频芯片	晶圆成本	150,189,278.09	68.84	128,959,821.73	72.12	16.46	
	封装测试成本	62,850,039.48	28.81	45,869,562.57	25.65	37.02	
	其他成本	5,125,152.15	2.35	3,986,202.07	2.23	28.57	
	小计	218,164,469.72	100.00	178,815,586.37	100.00	22.01	
互连芯片	晶圆成本	25,930,091.96	62.06	16,973,814.26	59.82	52.77	
	封装测试成本	14,568,371.89	34.87	10,530,483.66	37.11	38.34	
	其他成本	1,281,091.75	3.07	872,543.57	3.07	46.82	
	小计	41,779,555.60	100.00	28,376,841.49	100.00	47.23	
其他	其他成本	460,950.80	100.00	250,031.85	100.00	84.36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成本构成与上年基本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仅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本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仅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9,691.0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2.2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9,745.32	17.15	否
2	客户 2	6,370.36	11.21	否
3	客户 3	5,831.07	10.26	否
4	客户 4	5,002.59	8.80	否
5	客户 5	2,741.67	4.83	否
合计	/	29,691.01	52.2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适用  不适用

客户 1 及客户 5 系报告期年度新增成为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8,234.6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90.5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2,139.73	38.95	否
2	供应商 2	9,020.08	28.94	否
3	供应商 3	4,315.70	13.85	否
4	供应商 4	1,448.49	4.65	否
5	供应商 5	1,310.64	4.20	否
合计	/	28,234.64	90.5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 5 系报告期年度新增成为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74,173.98	11,071,854.97	-7.20	
管理费用	34,078,773.93	27,604,690.72	23.45	
研发费用	113,248,090.73	99,968,595.30	13.28	
财务费用	1,090,883.06	670,341.44	62.74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及汇率变动所致

###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3,955.79	116,888,052.59	-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0,730.04	286,414,205.71	-84.73	主要系本期资金管理收回投资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因购置土地导致投资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38,618.46	-155,823,097.0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

				收到员工股权激励部分行权出资款所致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75,689,031.20	4.57	33,537,486.88	2.23	125.68	主要系公司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501,546.61	0.15	1,753,619.18	0.12	42.65	主要系预付晶圆采购款所致
存货	161,345,827.88	9.73	114,773,306.05	7.64	40.58	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6,241,358.28	0.98			不适用	主要系港股 IPO 上市费用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258,187.79	0.20			不适用	主要系科创（研发）基地项目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500,115.30	0.03	-100.00	主要系期末租赁合同到期后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67,293,409.62	4.06	12,458,817.61	0.83	440.13	主要系购买土地所致
应付账款	42,543,624.23	2.57	14,793,452.59	0.98	187.58	主要系应付晶圆款所致
合同负债	22,687.00		273,560.39	0.02	-91.71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704,645.55	0.16	7,712,610.38	0.51	-64.93	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662,594.09	0.70	5,571,618.74	0.37	109.32	主要系港股 IPO 上市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417.99	0.03	-100.00	主要系期末租赁合同到期后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5,113,157.8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3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867,885,585.18	6,280,964.77			4,250,456,111.11	4,352,600,000.00	-8,028,059.35	763,994,601.71
合计	867,885,585.18	6,280,964.77			4,250,456,111.11	4,352,600,000.00	-8,028,059.35	763,994,601.71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朗田亩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生产。	1,000.00	4,543.48	3,994.91	28,972.97	1,339.36	1,274.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格局与趋势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自主研发创新为核心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升级 ClearEdge 平台架构、扩充自主研发 IP 资源，聚焦智能车载 SerDes 技术、AR/VR 空间计算技术、AI&HPC 高速传输协议等关键新兴技术研发；并深化与全球领先晶圆代工厂的合作，加速先进工艺节点落地以推进半导体工艺升级，着力打造核心技术壁垒、巩固市场核心竞争力；依托核心技术优势，公司聚焦上述高价值应用场景，持续丰富车规级芯片、端侧计算芯片、高速协议芯片等产品矩阵、提升市场渗透率，同时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机遇，凭借技术积累与头部客户资源稳健拓展新兴应用领域。

公司以国际化为核心支柱，通过在主要国际市场布局海外研发中心、深化与国际芯片厂商的合作、优化全球客户服务响应效率、构建国内外结合的双轨供应体系及强化全面合规管理，构建可扩展的全球营运体系；同时，公司将人才战略作为发展核心，积极吸引高精尖研发与管理人才、推进多元化人才激励计划，筑牢人才护城河；并聚焦智能车载芯片、显示驱动芯片及 AI 运力芯片等关键领域，探索战略投资与并购机会，进一步扩大技术与产品储备，持续提升长期竞争力，以灵活适配市场动态变化，推动产业创新。

###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技术领先、市场深耕、资本赋能、合规发展总体思路，聚焦主业、攻坚克难，推动经营业绩再上新台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持续强化研发创新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重点聚焦智能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 四大核心领域，组建专项研发团队攻坚关键技术瓶颈。加快新品研发迭代与量产节奏，推动技术成果快速转化为市场产品，着力提升高端芯片产品占比，持续巩固公司在高速数模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增强核心产品核心竞争力。

#### 2、加速市场与场景突破

抢抓行业发展机遇，重点发力智能车载、AR/VR 两类高增长赛道，精准匹配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矩阵。深化与境内外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拓展合作深度与广度，提升核心产品市场份额；同时，凭借技术优势提升产品溢价能力，优化盈利结构，实现市场规模与效益双提升。

#### 3、稳妥推进港股上市

严格按照境内外监管要求，有序推进 H 股发行上市各项筹备工作，高效完成材料申报、审核反馈、发行定价等关键环节，确保上市工作平稳落地。成功构建“A+H”双资本平台，借助香港国际

资本市场优势，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助力公司全球化布局，进一步提升全球核心竞争力。

#### 4、深化提质增效管理

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加强上下游协同联动，提升供应链稳定性与响应效率；强化成本管控，细化成本核算，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升运营效率与盈利质量，强化现金流管理，保障公司现金流健康稳定，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5、全面提升合规治理

完善境内外合规管理体系，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强化合规风险防控，确保公司经营活动合法合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准确、完整披露信息，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投身公益事业，实现企业与股东、员工、社会的协同共赢。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目前共有6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3、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期初至2025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在此期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规定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活动开展及财务制度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的提升。

2025年12月8日，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 4、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 5、治理制度方面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

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 6、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

FENG CHEN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丰富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从业经验及企业管理能力，其本人工作能力及经验完全能够胜任相关职务要求。公司已建立了权责明晰的治理结构，并在《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中对董事长、总经理的职责及权限进行了明确规定，FENG CHEN 本人知悉制度规定并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规范、内控制度完备，相关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FENG CHEN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严格分开，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相关的事项，公司不存在无法保持独立性、无法保持独立经营能力的情况。

#### 1、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拥有经营相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体系，且相关资产全部处于公司的控制下，为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公司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2、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员聘用与任免及考核机制，具有独立的薪酬管理和员工保障体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 3、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规范的会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实施细则，建立了完整、高效的组织结构。公司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 5、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业务依赖，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间同业竞争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FENG CHEN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06年11月	2027年12月	38,495,035	50,043,545	11,548,51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8.63	否
吴文彬	董事	男	61	2024年12月	2027年12月					8.00	否
陈来	独立董事	男	59	2024年12月	2027年12月					8.00	否
解光军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55	2024年12月	2026年3月					8.00	否
黄绮汶	独立董事	女	37	2025年12月	2027年12月					1.10	否
文冬梅	独立董事	女	48	2026年3月	2027年12月						否
苏进	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0年8月	2025年11月	340,992	366,290	25,29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卖出	108.98	否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25年12月	2027年12月						
刘永跃	副总经理	男	59	2018年10月	2027年12月	369,010	479,713	110,703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7.74	否
赵彧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5年9月	2027年12月		5,295	5,295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51.56	否
韦永祥	财务负责人	男	40	2016年5月	2027年12月		5,295	5,295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49.09	否

夏洪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07年7月	/	252,078	304,878	52,800	二级市场卖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96.23	否
合计	/	/	/	/	/	39,457,115	51,205,016	11,747,901	/	627.32	/

注：上表中“年龄”系截至报告期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满周岁的年龄。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FENG CHEN	1988年10月至1991年5月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八研究所任系统工程师；1995年12月至2002年1月在英特尔公司（Intel Corporation）任资深设计工程师；2002年1月至2002年11月在Accelerant Networks, Inc.任高级设计工程师；2002年12月至2006年11月在英特尔公司（Intel Corporation）任高级主管工程师；200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13年5月至今任子公司深圳朗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员工持股平台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12月至今任龙迅股份新加坡子公司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LTD.董事。
吴文彬	1985年7月至1988年9月在安徽大学物理系任助教；1994年9月至今任职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历任理化科学中心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研究中心教授。2018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陈来	1991年7月至今任职于安徽大学，历任商学院副院长、安徽大学出版社（现称：安徽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副社长（副总经理）、社长（总经理）、财务处处长，现任安徽大学教授。2014年6月至今任安徽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安徽省发展战略研究会常务理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2024年4月至今任安徽省经济学学会常务理事。2023年4月至今任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18）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解光军（已离任）	1995年7月至今任职于合肥工业大学，历任原理学院副院长、原应用物理系副主任、原电子科学与应用物理学院党委书记、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研究生院副院长兼研究生培养办公室主任，现任合肥工业大学教授，微电子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2023年11月至今任合肥欣奕华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9月至今任合肥顺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352）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绮汶	黄女士现就职于上邦永晋咨询有限公司，曾就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富事高咨询有限公司、景顺投资管理公司、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在财务、审计及合规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2024年12月至今任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编号：0038；A股股票代码：601038）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9月至今任珠海精实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0月至今任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文冬梅	1995年10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05年11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前称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经理；2008年10月至今就职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合伙人。2021年4月至今担任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416）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担任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520）独立董事。202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苏进	2007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数字设计部工程师、研发部经理、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监；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25年10月至今任子公司深圳朗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刘永跃	1988年7月至1994年4月在电子工业部第38研究所任工程师；1994年5月至2000年8月在合肥华耀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主任、制造部主任、质量部主任；2000年8月至2017年8月在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9月任中国电科38所任高级工程师；2023年12月至今任龙迅股份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2018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彧	2006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鲁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称鲁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2年9月历任安徽帝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技术部经理助理、技术部副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公司投资与战略发展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韦永祥	2008年7月至2014年4月，历任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纳、税务、总账、报表会计；2014年5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会计；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夏洪锋	2007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模拟设计工程师、数字设计工程师、版图设计部经理、模拟IP设计部经理、研发部副总监，现任公司工程部总监，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FENG CHEN，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苏进，核心技术人员夏洪锋，高级管理人员赵彧、韦永祥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报告期内，FENG CHEN 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由 4.12 万股增加为 5.51 万股；苏进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由 6.63 万股增加为 8.62 万股、夏洪锋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由 6.98 万股增加为 9.07 万股、赵彧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由 5.54 万股增加为 7.20 万股、韦永祥通过芯财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由 4.29 万股增加为 5.58 万股。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ENG CHEN	芯财富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ENG CHEN	朗田亩	总经理	2013年5月	/
FENG CHEN	新加坡龙迅	董事	2023年12月	/
吴文彬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微尺度物质科学国家研究中心	教授	1999年8月	/
陈来	安徽大学	教授	2008年9月	/
陈来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4月	/
陈来	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	副会长	2020年12月	/
陈来	安徽省发展战略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18年12月	/
陈来	安徽省经济学学会	常务理事	2024年4月	/
陈来	安徽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6月	/
陈来	安徽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2025年2月
解光军	合肥工业大学	教授	2003年12月	/
解光军	合肥工业大学	微电子学院院长	2020年5月	/
解光军	合肥工业大学	党委副书记	2024年4月	/
解光军	合肥欣奕华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	/
解光军	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9月	/
苏进	朗田亩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5年10月	/
黄绮汶	上邦永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2024年10月	/
黄绮汶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12月	/
黄绮汶	珠海精实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9月	/
黄绮汶	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0月	/
文冬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合伙人	2008年10月	/

	(特殊普通合伙)			
文冬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所长	2023 年 1 月	/
文冬梅	北京天职税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
文冬梅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文冬梅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
文冬梅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5 月	/
刘永跃	新加坡龙迅	董事	2023 年 12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系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遵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完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具体职责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按时支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531.0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96.23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非独立董事领取的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其他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 FENG CEHN、苏进和夏洪锋，其中 FENG CEHN 和苏进的薪酬已包含在“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为避免重复计算，“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只包括夏洪锋的薪酬。

####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苏进	非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苏进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黄绮汶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FENG CHEN	否	7	7	2	0	0	否	3
苏进	否	7	7	1	0	0	否	3
吴文彬	否	7	7	2	0	0	否	3
陈来	是	7	7	2	0	0	否	3
解光军（已离任）	是	7	7	2	0	0	否	3
黄绮汶	是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来（召集人）、文冬梅、吴文彬、黄绮汶
提名委员会	文冬梅（召集人）、陈来、FENG CHEN、黄绮汶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文冬梅（召集人）、陈来、苏进
战略委员会	FENG CHEN（召集人）、文冬梅、苏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4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8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10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10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11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1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增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3、《关于制定〈董事会成员及雇员多元化政策（草案）〉的议案》； 4、《关于制定〈股东提名候选董事的程序（草案）〉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5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11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3：全体委员均为关联委员，对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其他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4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投资建设龙迅股份科创（研发）基地项目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年11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
销售人员	16
技术人员	192
管理人员	39
合计	256
<b>教育程度</b>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118
本科	121
大专	11
高中及以下	5
合计	25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为员工提供公平合理的报酬及发展机会，在保证公司内部公平和员工个人公平的同时，兼顾外部公平，确保既能够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又能够增强员工的稳定性，同时根据岗位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的设计不同系统岗位的薪酬结构和奖励方案，根据公司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适时地进行评估和调整。以上条件保障了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运营人员的稳定性，有利于保持公司新鲜血液的流动，完善公司团队。同时公司设立多渠道、多种类的培训方式，为团队能力的提升做出稳定保障。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密切关注员工的成长和发展，以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及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首先，新员工入职时即安排相应的入职培训，同时由部门负责人安排相应的工作辅导员，以加快新员工对公司和部门职能的了解。其次，根据公司规划及各业务部门的工作需要，同时结合各岗位的工作要求及任职能力等情况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公司采用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内训方式是各部门定期制定规划、组织部门内部和跨部门的专业技术培训，并推广在工作中持续学习和反馈提升，保持动态的调整；外训方式是选拔技术人员参与外部技术培训，实时了解技术发展和趋势，并进行内化和团队内分享。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等事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2) 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在公司当年财务报表经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根据盈利、资金需求、现金流等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外的下述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3,000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况。

#### (3)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 （4）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关系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5）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为：

①公司应当多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股本规模、盈利情况、投资安排等因素提出利润分配建议，由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

②利润分配方案应当征询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应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公司应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权利，审议有关利润分配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④独立董事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

⑤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必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⑥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为：

##### ①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为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在履行有关程序后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 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

董事会提出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上述程序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会审议该等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7)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并在年度报告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8)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的媒体上予以披露。

(9)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

截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 102,280,59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67,474 股后的股份数为 101,413,11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0,989,181.20 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 30,423,93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32,704,525 股。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实施完毕。

3、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1,915,593.7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42,692,314.79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051,604,944.46 元。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4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 133,327,68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67,474 股后的股份数为 132,460,20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7,758,616.3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0.13%。

(2)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 133,327,68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67,474 股后的股份数为 132,460,20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 52,984,08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86,311,765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4、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4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7,758,616.32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915,593.7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0.1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37,758,616.3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0.13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915,593.75
-------------------------------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42,692,314.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05,219,071.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05,219,071.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9,674,135.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1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87,743,290.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1.20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1,544	0.01	1	0.39	70.00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269,361	1.70	125	48.83	35.27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85,714	0.21	100	39.06	41.86

注：1、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2024 年度权益分派，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上表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数量为调整后的数据，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24 年实际授予时的价格，未经调整。

2、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2024 年度权益分派，且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已完成考核并归属，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并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龙迅股份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上表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数量、授予价格为调整后的数据。

3、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截至 2025 年年末的公司股份总额 133,327,968 股。

4、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人数 256 人。

##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8,880		3,177	3,177	70.00	11,544	3,177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1,230,700		623,450	623,443	35.27	2,269,361	623,443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		219,780			41.86	285,714	

注：1、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2024 年度权益分派，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上表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数量为调整后的数据，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24 年实际授予时的价格，未经调整。

2、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2024 年度权益分派，且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已完成考核并归属，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并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龙迅股份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上表中股份数量、授予/行权价格为调整后的数据。

##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触发值	3,004,673.12
持股平台股权激励计划	/	715,804.73
合计	/	3,720,477.85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苏进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880		70.00	3,177	8,367	8,367	74.31
合计	/	8,880		/	3,177	8,367	8,367	/

注：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6月3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9,264,862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482,095股后的68,782,76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025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8股。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4月25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2,280,59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101,413,11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7.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上表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均进行了相应调整。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赵彧	董事会秘书	10,000		35.27	5,295	5,295	19,240	74.31
韦永祥	财务负责人	10,000		35.27	5,295	5,295	19,240	74.31
夏洪锋	核心技	6,000		35.27	3,177	3,177	11,544	74.31

	术人员							
合计	/	26,000		/	13,767	13,767	50,024	/

注：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2024 年度权益分派，且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已完成考核并归属，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龙迅股份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龙迅股份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上表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均进行了相应调整。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过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设定年度经营指标，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效地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与公司经营业绩和经营目标挂钩。

此外，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将公司层面业绩作为考核指标之一，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公司业绩深度绑定，增强激励效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实施了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结合激励机制及公司经营情况，将持续推进激励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股权激励效果，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体系的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2025 年度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文件，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有效，不存在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缺陷。

公司按要求在 2025 年度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或重要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以防范风险为导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子公司经营行为，对子公司实施管理和控制。子公司按照

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建立健全了管理制度，强化重大事项报告管理，进一步夯实了对子公司的管控，提高了公司的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切实履行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相关职责，严格维护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将恪守商业道德、遵守法律法规作为企业经营的根本准则与核心底线，着力构建合规有序、协同高效、共生共荣的现代化运营环境。在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的同时，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责任相统一，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相关要求，主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推动企业发展与社会进步、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信稳健持续的经营是不不断成长前行的基石，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业要求，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内部合规管理，识别与防范经营风险，加强信息安全保护，以实际行动促进公司长效发展。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产品研发过程中秉持绿色低碳理念，聚焦低功耗芯片技术研发，通过优化芯片设计、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终端产品能耗，助力电子设备绿色低碳转型。同时，作为一家 fabless 芯片设计公司，我们主要从事研发和办公室活动，不从事晶圆制造、化学品使用或排放，或其他高耗能或高污染制程，在营运期间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低。尽管如此，公司仍实施各种环境管理要求，持续改进办公室节能、资源节约、绿色采购及规范废弃物管理等相关措施，从而稳步迈向低碳营运。此外，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管理标

准，将保护环境、社会责任等可持续发展理念纳入筛选供方的评判要求，与上下游伙伴共同践行绿色环保。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积极履行产品责任、伙伴责任、员工责任和社区责任。公司始终紧跟行业及社会先进科技发展步伐，不断加强与供应商、客户的沟通交流，提升产品生产研发效率与创新迭代能力，实现合作共赢；高度重视产品与服务质量，通过持续完善质量控制机制，确保产品的安全性与稳定性；公司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平等雇佣，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和专业的培训，持续深化人才吸引和留存；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和权益、开展丰富多元的活动保持员工身心健康、关注弱势群体，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推动职业健康发展。另外，2025 年度公司落实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的相关事项，切实有效实行了激励机制，兑现员工利益。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企业发展成果回馈社会，通过资助贫困学生及奖励优秀学生等，切实把企业的关怀送到乡村教育一线，为乡村振兴与社会进步贡献绵薄之力。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聚焦规范高效的管理架构、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有效的风险管控、通畅的投资者交流及积极的价值回报，持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治理结构优化方面，公司秉持规范化、精细化、多元化发展导向，构建并完善多元化管理架构，汇聚行业专家、资深管理者及独立人士组成核心管理团队，兼顾决策的科学性、专业性与包容性，为公司稳健发展筑牢治理基础。报告期内，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增部分治理制度；调整董事会结构，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席位，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恪守监管要求，建立规范、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机制，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投资者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全面、及时、准确披露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及重大事项，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搭建多渠道、通畅高效的投资者交流平台，通过线上沟通、线下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倾听投资者建议，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质效。风险管控方面，公司建立健全全流程风险管控体系，全面覆盖经营管理、财务管控、合规运营、市场波动等各类潜在风险，配备专业风控团队，定期开展风险排查、评估与预警工作，通过完善的内控机制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稳健有序。股东权利保障方面，为切实回馈股东、彰显企业长期价值，公司积极推行稳定的分红政策，全力保障股东合法权益。2025 年度，公司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098.92 万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9.16%，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股东长期价值回报的坚定承诺。

##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龙迅股份是一家专注于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设计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核心主营业务为智能视频芯片和互连芯片的研发与销售，致力于为智能终端、设备及AI应用构建高效、可靠的处理能力及互连。作为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国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多项国内领先、世界先进水平的核心技术，打破国外厂商在相关领域的技术垄断，推动芯片国产化进程。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开发力度，迭代升级产品，提升产品性能，积极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矩阵，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公司在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四大应用场景全面布局，竞争力进一步加强，实现营收规模的稳步增长。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82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191.56万元，较上年度增长19.05%，连续三年持续增长，体现了公司优良的盈利质量、运营效率以及稳健的财务管理。

2025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11,324.81万元，同比增长13.28%，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9.93%，持续保持高额研发投入，为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提供坚实保障。同时，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招引各类集成电路设计专业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技术人员为192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75%，其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研发技术人员占比为56.77%。

###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2025年度，龙迅股份始终坚持科技创新核心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以技术迭代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半导体国产化进程注入强劲动力。全年研发投入达11,324.81万元，同比增长13.28%，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9.93%，持续保持高强度、常态化研发投入态势，为技术创新、产品迭代提供坚实资金保障。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培养与引进，研发人员占总员工比例达75%，其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研发技术人员占比达56.77%，构建了一支高学历、高专业、高素养的核心研发团队，为技术突破提供坚实人才支撑。另外，公司在专利与知识产权成果持续突破，本年度新增知识产权59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境内专利124项、境外专利45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171项，软件著作权160项，技术储备持续丰富，核心技术壁垒不断筑牢。产品技术迭代升级成效显著，公司持续优化HDMI2.1、DP2.1、MIPI等协议高清视频产品线，深度适配AI技术普及带来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与兼容性；车载SerDes芯片组已有5颗通过AEC-Q100测试认证，同时稳步推进全系列产品认证，助力车载电子领域技术升级；HPC领域DP2.1、USB等协议研发取得阶段性关键进展，部分项目顺利进入流片阶段，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基础。此外，公司积极扩展端侧AI应用场景，持续丰富产品矩阵，进一步强化核心技术竞争力。同时，公司深化与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的紧密协作，搭建协同创新平台，共同推动核心技术的研发突破与产业化应用，助力完善行业生态体系，赋能产业生态快速发展，切实推动半导体国产化进程与相关产业高质量升级。

###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目前业务不涉及科技伦理相关内容。

###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密，深知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与可用性是企业业务持续稳定运营的核心基石。为保证信息系统安全可靠稳定运行，确保与信息安全相关的资源、技术、管理等因素处于受控状态，公司构建全面数据安全保护体系，主要举措有：一是实施分级网络与数据隔离，划分独立存储区域；二是采用加密技术，对数据全生命周期加密；三是制定标准化数据管理协议，实现全流程可追溯；四是执行严格传输管控，仅通过加密通道传输数据，保障敏感信息安全；五是部署健全的数据备份系统，采用“多地点、多副本”策略，规避单一存储故障风险，同时定期测试数据还原程序、排查优化备份系统并制定远程恢复机制，确保突发状况下快速还原数据、降低丢失影响。

公司制定了《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规范了数据使用、储存及流转，明确敏感信息范围与存取要求，确保仅授权员工在工作必要时存取敏感信息。同时实行权限分级管理，恪守“最小权限原则”，明确员工数据仅用于本职工作，严禁私自留存、泄露，保障使用合规安全。所有员工入职时均需签署保密协议，明确公司机密范围，严禁未经授权披露核心机密。此外，公司定期组织数据安全与保密培训，强化员工保密意识与责任，引导员工遵守制度、履行数据保护义务。报告期内，公司面向所有新员工开展信息安全培训，新员工覆盖率达 10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泄露事件。随着业务的增长，公司与信息安全相关的环境愈加复杂，公司也将持续评估和调整安全措施，完善信息安全的相关培训，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企业信息安全需求。

###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5	用于支持乡村教育事业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宣城市宁国燕津教育基金会捐赠资金 15 万元，用于资助贫困学生及奖励优秀学生等，切实把企业的关怀送到乡村教育一线。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企业发展成果回馈社会，以务实举措传递温暖、践行社会责任，为乡村振兴与社会进步贡献绵薄之力。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公司非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相对科学、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广大股东。

公司始终将股东与债权人合法权益保护置于公司治理的重要位置，充分尊重、平等维护并切实保障各方合法权益，建立常态化、规范化的沟通机制，积极主动与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相关方开展高效沟通与良性互动，认真听取相关方合理诉求，持续优化权益保障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强化法律法规与监管政策的落地执行，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内部控制的规范性与有效性，切实保障股东与债权人依法享有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开展工作，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核心原则，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投资者交流会、E 互动平台等多元化渠道，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及债权人能够平等、及时、便捷地获取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关键信息，充分保障信息获取的公平性与透明度。

另外，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坚持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相平衡、相兼顾的理念，在充分考量公司经营现状、财务实力、资金需求、行业发展周期及未来可持续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制定并执行科学合理、连续稳定、审慎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分红方案，积极回馈广大股东，让股东共享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果。2025 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098.92 万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9.16%，实现了公司对股东长期价值回报的承诺。

###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切实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尊重并维护员工个人合法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身心健康与工作安全，坚持“以人为本”。办公环境方面，打造舒适稳定的办公环境，优化布局、完善设施，营造和谐高效氛围；健康保障上，定期组织全员体检、建立心理咨询渠道；安全方面，加强安全培训、排查隐患、规范流程并配备防护用品。同时，通过满意度调研、座谈会倾听员工诉求，解决实际问题，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与人格尊严。福利体系方面，构建多元化福利体系，执行带薪年假制度，节日礼品补贴，缴纳五险一金，提供租房、工作餐、交通补助等基础福利，解决员工后顾之忧。同时，为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团队凝聚力，公司定期组织各类文体活动：年度集体旅游、部门团建、生日聚会及节假日庆典，提升员工归属感与幸福感。

职业发展方面，公司建立全面人才培养体系，针对不同岗位制定差异化方案；通过内训、外训、在线培训结合导师制一对一指导，全方位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在岗位晋升、绩效考核、培训福利等方面，坚持公平、公正、客观原则，为员工提供平等发展机会，保障员工平等就业权与发展权。

同时，公司不断探索优化激励机制，将员工个人成长与企业发展深度绑定，着力构建“企业赋能员工、员工成就企业”的共赢格局。2025 年度，公司按照《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顺利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登记、解除限售等各项工作，切实将激励政策落地见效，让核心员工能够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8.0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476.4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1.08

注：

- 1、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员工持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 2、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133,327,968 股计算。
- 3、以上员工持股情况包含属于公司员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以及员工通过持股平台芯财富间接持股情况。其他员工通过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取得的股票以及从二级市场自行买卖的公司股票不包含在内。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价值链可持续发展与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作为经营管理的重要准则，建立覆盖供应商管理、客户服务、消费者保障的全链条责任体系，通过制度规范化、流程标准化、管控常态化，切实维护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合法权益，构建安全、稳定、合规、共赢的产业生态。

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建立管理制度，对供应商从准入到淘汰/退出全流程严格管控；规范采购定价与付款流程，按合同及时支付货款，保障供应商合法权益；建立沟通反馈机制，定期对接核心供应商并积极沟通交流，持续提升供应链协作效率；建立供应商动态评估与激励机制，对表现优秀的供应商给予订单倾斜、长期合作等激励，对不合规、不达标供应商进行整改或淘汰，保障供应链整体质量与效率，维护供应商合法权益。

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建立销售、质量、研发、采购、生产、仓储多部门联动机制，基于客户订单预测、库存水平与生产计划动态制定采购与生产方案，精准管控生产进度与物流交付，全力保障产品交期准时性，满足客户项目落地与批量供货需求；配备专业技术支持团队，为客户提供方案咨询、技术调试、应用指导等全周期服务，保障客户产品应用稳定可靠；建立客户信息与商业秘密保护机制，对客户订单信息、技术需求、项目方案等敏感信息实行分级管控，严防信息泄露与不当使用，切实保障客户信息安全与商业权益；搭建高效的客户沟通与投诉处理渠道，对客户反馈的质量、交付、服务等问题快速响应、及时整改、闭环追踪，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合作体验。

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确保所有上市产品符合质量安全、环保合规、电磁兼容等要求，从源头防范产品安全风险，为终端消费者提供安全、可靠、高性能的产品与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优化供应链管理、客户服务与消费保障机制，坚守合规经营底线与社会责任担当，实现了企业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终端客户的协同可持续发展。

###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与安全，严格遵守国内外各运营地产品质量相关法律法规以及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已制定了《芯片设计流程》、《代工厂管理规范》、《合规性评价管理流程》、《生产件批准程序》及《售后服务规定》等内部政策，覆盖立项、设计、生产、出货及售后等关键环节，形成了全流程、可追溯的质量管理体系。

在质量管控方面，公司坚持“预防为主、全流程控制”的原则，构建涵盖设计验证、供应链管理及出厂检验的质量保障机制。同时，公司通过反馈机制对客户意见进行分类记录和原因分析，并采取纠正及预防措施。2025年度，公司产品的PPM为17，圆满完成年初定的目标。

另外，为提高各环节相关员工的质量管控意识，培养质量保障能力，构建质量文化，报告期内，公司面向研发、运营、质量等关键部门所有员工开展了共8次质量相关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功能安全管理体系、研发流程管理、研发工具等质量保障相关技能、制度的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产生任何安全事故。

###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与商业秘密保护工作，针对核心技术及各类创新成果，形成了覆盖专利、非专利技术、商标、著作权、商业秘密等在内的全维度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研发、申请、维护到运用全流程落实保护举措，切实保障公司创新成果不受侵害。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员工均签署专项保密协议，并对相关人员离职后作出明确的竞业限制约定，从人员管理层面筑牢核心技术保密防线。公司核心技术均来源于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与独立自主的技术创新，所有核心技术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形成，权属清晰、归属明确，不存在任何技术侵权、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诉讼、仲裁及其他法律纠纷，知识产权状况合法合规、稳定可控。

###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党支部书记的组织领导下，党员同志积极参与学习、研讨党的理论知识，加深对党的性质、党的宗旨等各方面认识。工作中，党员同志积极进取、树立榜样，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为创造积极向上、和谐团结的企业氛围贡献着一份力量。进一步从公司表现优秀的员工中发展党员、积极分子，加强公司党员队伍，积极开展优秀党员评选和优秀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1. 2025年3月26日9:00-10:00，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2. 2025年5月20日9:00-10:00，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3. 2025年10月15日09:00-10:00，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4. 2025年12月3日09:00-10:00，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2025年，公司通过上证路演平台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回复投资者问题，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传递公司市场价值。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40	1. 公司通过上证路演平台召开4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2. 公司借助电话会议系统等线上方式，举行20次投资者调研活动，并及时上传《投资者关系记录表》； 3. 公司积极、及时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累计共回复问题16个。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向社会公众披露公司的经营状况、业绩变化、重大事项等信息。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专用邮箱、投资者关系专线电话、股东（大）会股东沟通环节、上证E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应投资者的关切和问题，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事项。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电话等多种渠道，及时回复投资者询问，确保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信息披露不及时、不真实而受到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公司将继续坚持依法合规、公开透明的原则，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通过股东（大）会进行投票，参与公司治理。公司日常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机构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对优秀合理的建议进行采纳并推进落实，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诚信廉洁从业管理制度》，规定全体员工在各类工作场景中，应秉持诚信廉洁自律原则，严格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秉持公平竞争理念，做到忠实勤勉、诚实守信，杜绝直接或间接向他人输送不正当利益，也不得谋取不正当利益。通过设立违反诚信廉洁从业行为的举报电话、举报邮箱，不定期对公司管理层、关键岗位员工、全体员工进行诚信廉洁宣传，不定期向供应商和客户开展诚信廉洁从业的宣传活动，以及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诚信廉洁从业内部检查等措施，建立健全公司反腐败、反商业贿赂政策体系，促进员工-公司、供应商-公司-客户间的良性循环，维护公司健康经营秩序。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以及一致行动人邱成英	详见注 1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芯财富	详见注 2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赛富创投、红土创投、合肥中安和滁州中安（合计）以及海恒集团	详见注 3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永跃和苏进	详见注 4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夏洪锋	详见注 5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6	2022 年 4 月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7	2022 年 4 月	否	自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8	2022 年 4 月	否	自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9	2022 年 4 月	否	自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0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11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2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13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4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15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6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7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8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19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注 20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21	2022 年 4 月	是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直至不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22	2022 年 4 月	是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直至不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	详见注 23	2022 年 4 月	是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直至不再为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公司 5%以上股份 股东或公司终止在 科创板上市时为止			
	解决关联 交易	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 吴文彬，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 彧和韦永祥以及监事高云云	详见注 24	2022 年 4 月	是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直至不再为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或公司终 止在科创板上市时 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5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详见注 26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 投、红土创投、合肥中安和滁州中 安（合计）以及海恒集团	详见注 27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 高泽栋、贾冰雁、刘启斌、吴文彬、 杨明武和李晓玲，非董事的高级管 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监事杨帆、 高云云和周大锋，核心技术人员夏 洪锋	详见注 28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华富瑞兴、Lonex、汪瑾宏、王 从水、左建军、王平、刘永跃、苏 进、芯财富、夏洪锋和邱成英	详见注 29	2022 年 4 月	否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 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 励相关的 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30	2024 年 1 月	是	自 2024 年 1 月至龙 迅股份 2024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 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 励对象	详见注 31	2024 年 1 月	是	自 2024 年 1 月至龙 迅股份 2024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施完毕			
--	--	--	--	--	--	-----	--	--	--

**注 1：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以及一致行动人邱成英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以及一致行动人邱成英（系实际控制人的母亲）承诺：

（1）自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第三方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FENG CHEN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 FENG CHEN 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FENG CHEN 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和减持事项有其他要求，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售条件和减持事项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6）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7）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 FENG CHEN 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注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芯财富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芯财富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企业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4)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和减持事项有其他要求，则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售条件和减持事项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5)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 **注 3：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红土创投、合肥中安和滁州中安（合计）以及海恒集团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企业减持公司的股份，减持价格、每年减持数量及减持程序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3)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和减持事项有其他要求，则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售条件和减持事项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4)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公司的股票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出售所持公司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5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 **注4：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直接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永跃和苏进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则锁定期将在第1条所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5)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和限售条件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6)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5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8)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注5：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夏洪锋承诺：

(1) 本人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2)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和减持事项有其他要求，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和限售条件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3) 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的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5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注6：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会秘书赵彧、财务负责人韦永祥、监事高云云、职工代表监事周大锋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第1条所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本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5)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和限售条件按该等规定和要求相应调整执行。

(6)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公司的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8) 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 **注 7：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承诺：

(1) 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公司将极力敦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股价预案》做出的相应承诺；

(4) 若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的，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 **注 8：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FENG CHEN 承诺：

- (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时，对该事项议案投赞成票；
- (3) 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4) 若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注 9：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以及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做出以下承诺：

- (1)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 本人将在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时，对该事项议案投赞成票；
- (3) 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要求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4) 若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注 10：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承诺：

(1)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依法购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2)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则公司承诺将依法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当《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预案触发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4) 若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的，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注 11：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 FENG CHEN 承诺：

(1)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极力促使公司依法购回或由本人依法购回其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则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依法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当《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预案触发条件成就时，本人将按照《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包括回购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至购回股票公告发布之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

(4) 若本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 **注 12：公司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承诺：

(1) 保证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购回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3) 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购回时，公司将同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4) 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公司在本承诺项下的其他承诺。

#### **注 13：实际控制人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承诺：

(1) 本人保证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购回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3) 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购回时，本人将同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4) 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承诺项下的其他承诺。

#### **注 14：公司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提升经营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强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措施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承诺：

(1)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

(2)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制度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公司上市之后生效的《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明确了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制度和程序的相关条款；为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进一步细化《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制定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完善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采取现金分红等方式分配股利，吸引投资者并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3) 积极实施募投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以争取尽早产生收益。

(4) 积极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

(5) 关于后续事项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后续出台的相关规定（如有），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注 15：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就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做出以下承诺：

- （1）本人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该等制度；
- （6）本人承诺在公司设立股权激励计划时（如有），应积极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 （8）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9）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6：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吴文彬以及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做出以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该等制度；

(5) 本人承诺在公司设立股权激励计划时（如有），应积极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将根据未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在本人职权范围内督促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7)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注 17：公司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公司承诺：

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分红机制，增强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性及可操作性，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等权利，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若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 **注 18：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承诺：

(1)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 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注 19：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承诺：

(1)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购回或由本人依法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注 20：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高泽栋、贾冰雁、刘启斌、吴文彬、杨明武和李晓玲，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戡和韦永祥以及监事杨帆、高云云和周大锋做出以下承诺：

(1)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4)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1：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未持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权益，未在该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职务；

(2) 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各自除公司以外的控制或可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及活动，将不以任何形式持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权益，将不会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管理、商业机密等方面的帮助；

(3) 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公司股东（大）会和 / 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且促使与本人具有一致行动关系的股东及本人委派的董事，在该公司股东（大）会和 / 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

(4) 若未来本人、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业务机会在同等条件下按公平、合理的条款及条件优先提供给公司，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5) 本人承诺约束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

(6) 本人承诺，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

(7) 本人承诺，本人将遵守《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8)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本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2：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前述人员所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以下合称“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资金，不在任何情况下要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价格公允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有关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本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3：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以下合称“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不在任何情况下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价格公允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有关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企业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企业不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或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4：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吴文彬，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以及监事高云云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吴文彬，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以及监事高云云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前述人员所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或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以下合称“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在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会议中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资金，不在任何情况下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人及所属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所属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价格公允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

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有关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若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人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6）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终止在科创板上市时为止。

**注 25：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就本次发行的相关公开承诺，公司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做出的承诺事项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公司将采取下述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2）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自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4）自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并向公司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注 26：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FENG CHEN 就本次发行的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做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事项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人将采取下述约束措施：

1)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向公司及其他股东及时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2) 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本人若从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则本人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津贴以及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产生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4)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7：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红土创投、合肥中安和滁州中安（合计）以及海恒集团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赛富创投、红土创投、合肥中安和滁州中安（合计）以及海恒集团就本次发行的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做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企业作出的有关承诺承担责任。

(2)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企业将采取下述约束措施：

1) 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2) 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企业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产生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注 28：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高泽栋、贾冰雁、刘启斌、吴文彬、杨明武和李晓玲，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监事杨帆、高云云和周大锋，核心技术人员夏洪锋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董事 FENG CHEN、刘永跃、苏进、高泽栋、贾冰雁、刘启斌、吴文彬、杨明武和李晓玲，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彧和韦永祥，监事杨帆、高云云和周大锋，核心技术人员夏洪锋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做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人做出的有关承诺承担责任。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人将采取下述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向公司及其他股东及时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2）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如有），所获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本人若从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则本人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津贴以及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4）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产生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9：其他股东华富瑞兴、Lonex、汪瑾宏、王从水、左建军、王平、刘永跃、苏进、芯财富、夏洪锋和邱成英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其他股东华富瑞兴、Lonex、汪瑾宏、王从水、左建军、王平、刘永跃、苏进、芯财富、夏洪锋和邱成英就本次发行的相关公开承诺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自违约之日后本企业/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企业/本人履行承诺或弥补完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2)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

**注 30：公司在龙迅股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31：激励对象在龙迅股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解除限售/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伟光、吕国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朱伟光(3年)、吕国军(3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申请人李高峰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到朗田亩工作，劳动合同履行地为深圳市。2020 年 7 月 30 日经申请人李高峰与朗田亩协商一致解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劳动关系。

2023年4月11日，申请人李高峰向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争议仲裁，要求享有龙迅股份10万股的期权；并要求龙迅股份以现金折算为10,560,000元的方式兑现申请人的股份期权。公司与朗田亩均为被申请人。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决定受理李高峰的申请并于2023年4月26日向被申请人发出《开庭应诉通知书》（深劳人仲案【2023】7529号）、《举证通知书》《劳动争议仲裁申请书》。

2023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仲裁裁决书（深劳人仲案【2023】7529号），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二条之规定及对上述事项的认定，驳回申请人李高峰的全部仲裁请求。

申请人李高峰不服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裁决，提起诉讼。2024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2024）粤0305民诉前调3387号）、《举证通知书》《先行调解告知书》及李高峰的《民事起诉状》。

由于被申请人朗田亩自2017年5月16日起经营地址已从深圳市南山区迁至深圳市龙岗区，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同意朗田亩提出的管辖权异议申请，本案移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处理。

2025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发出的（2025）粤0307民初25556号《民事判决书》，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第一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条之规定，驳回原告李高峰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元，由原告李高峰负担。李高峰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涉及劳动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龙迅股份关于劳动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龙迅股份关于劳动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龙迅股份关于劳动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634.56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600.00	2025/11/21	2026/2/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2,600.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5/10/9	2026/1/9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5,000.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5/12/5	2026/3/5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4,000.00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0	2025/12/5	2026/2/25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11,000.0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1,000.00	2025/8/4	2026/1/30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21,000.0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	2025/12/17	2026/3/17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15,000.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024.89	2024/2/21	2026/11/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3,024.89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74.24	2025/9/26	2027/4/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2,074.24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111.37	2025/9/26	2027/4/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3,111.37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79.91	2024/10/10	2026/7/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2,079.91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69.51	2024/10/10	2026/7/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2,069.51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39.27	2024/10/10	2026/7/1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1,039.27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558.64	2024/10/10	2026/7/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1,558.64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38.75	2024/10/10	2026/7/1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1,038.75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37.98	2024/10/10	2026/7/27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1,037.9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2月14日	112,130.10	103,028.10	95,795.07	7,233.03	35,725.51	6,450.00	34.68	89.17	12,581.96	12.21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	高清视频桥	研	是	否	25,745.06	6,435.69	19,774.39	76.81	2025年12月	是	否	附注1	不适	不适	否	6,113.75

公开发行股票	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发											用	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16,502.32	2,162.82	5,174.17	31.35	2026年12月	否	否	附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33,547.69	1,833.45	4,326.95	12.90	2027年3月	否	否	附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研发	是	否	20,0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95,795.07	10,431.96	29,275.51	/	/	/	/	/	/	/	/	/

注：1、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高速信号传输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7年3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3、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募投项目“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6,450.00	6,450.00	100.00	
其他超募资金	其他	783.03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233.03	6,450.00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3月8日	90,000.00	2024年3月8日	2025年3月7日	45,000.00	否
2025年2月27日	84,000.00	2025年2月27日	2026年2月26日		否

##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4,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2月1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龙迅股份	工商银行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4年第214期E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00	2024/05/30	2025/06/03	2025/06/03		2.59%	916.43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08	2025/01/08	2025/01/08		2.45%	30.88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4/10/08	2025/01/08	2025/01/08		2.60%	78.64
龙迅股份	招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4年第450期	可转让大额存单	3,000.00	2024/04/30	2027/04/30	2025/09/26		2.60%	111.37
龙迅股份	招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4年第450期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00	2024/04/30	2027/04/30	2025/09/26		2.60%	74.24
龙迅股份	工商银行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年第212期M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00	2025/06/06	2025/09/08	2025/09/08		2.45%	220.84
龙迅股份	招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09/02	2025/12/02	2025/12/02		1.85%	18.45
龙迅股份	招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0/09	2026/01/09		5,000.00	1.00%/1.80%	
龙迅股份	招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12/05	2026/03/05		4,000.00	1.00%/1.65%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2025/01/09	2025/04/30	2025/04/30		2.50%	129.25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5/05/06	2025/08/06	2025/08/06		2.25%	79.40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05/06	2025/05/26	2025/05/26		2.25%	3.70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07/02	2025/07/31	2025/07/31		2.10%	5.01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1,000.00	2025/08/04	2026/01/30		21,000.00	1.00%/1.97%/2.15%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08/07	2025/08/29	2025/08/29		1.69%	3.06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09/17	2025/12/15	2025/12/15		1.80%	65.84
龙迅股份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12/17	2026/03/17		15,000.00	1.00%/1.75%/1.95%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01/08	2025/07/08	2025/07/08		2.30%	228.1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01/24	2025/01/31	2025/01/31		2.40%	0.46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5,400.00	2025/01/24	2025/01/31	2025/01/31		2.40%	2.49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02/05	2025/02/12	2025/02/12		2.40%	0.46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5,400.00	2025/02/05	2025/02/16	2025/02/16		2.40%	3.9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02/19	2025/02/28	2025/02/28		1.90%	2.34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03/03	2025/03/30	2025/03/12		2.50%	3.08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5/03/17	2025/03/30	2025/03/30		2.50%	4.0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5/04/01	2025/04/30	2025/04/30		2.50%	8.94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	2025/05/06	2025/05/31	2025/05/31		2.45%	7.55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07/11	2025/07/31	2025/07/31		2.30%	25.2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08/08	2025/11/08	2025/11/08		2.10%	10.59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5/08/11	2025/08/31	2025/08/31		2.10%	12.66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09/03	2025/09/24	2025/09/24		2.00%	11.5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09/17	2025/09/30	2025/09/30		2.00%	14.25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10/09	2025/10/31	2025/10/31		2.00%	24.1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0/15	2025/10/31	2025/10/31		2.00%	7.01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11/03	2025/11/30	2025/11/30		2.00%	29.59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1/07	2025/11/30	2025/11/30		2.00%	10.08
龙迅股份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24,000.00	2025/12/05	2025/12/31	2025/12/31		2.00%	34.19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9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龙迅股份关于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为深化国际化战略布局，增强境外投融资及运营能力，持续吸引并聚集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龙迅股份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等相关公告。

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应用资料。

目前，公司港股上市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368,039	45.33			13,602,903	-1,028,207	12,574,696	58,942,735	44.2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25,030	1.00				-1,025,030	-1,025,030		
3、其他内资持股	6,940,141	6.79			2,082,043	-3,177	2,078,866	9,019,007	6.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94,903	3.32			1,018,471		1,018,471	4,413,374	3.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45,238	3.47			1,063,572	-3,177	1,060,395	4,605,633	3.46
4、外资持股	38,402,868	37.55			11,520,860		11,520,860	49,923,728	37.4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38,402,868	37.55			11,520,860		11,520,860	49,923,728	37.4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912,551	54.67	623,443		16,821,032	1,028,207	18,472,682	74,385,233	55.79
1、人民币普通股	55,912,551	54.67	623,443		16,821,032	1,028,207	18,472,682	74,385,233	55.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2,280,590	100.00	623,443		30,423,935		31,047,378	133,327,968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2月2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025,030股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占公司当时股本总数的1.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02,280,59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剩余股份总数101,413,11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0,989,181.20元（含税），转增股本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年6月2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内归属的623,443股股份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025年12月9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内解除限售的3,177股股份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2025年4月24日为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合计转增股本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2025年6月2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内归属的623,443股股份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132,704,525股变更为133,327,968股。本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30元，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09元；本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11.77元，上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10.86元。

注：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增加了报告期内股份数量，为保持可比性，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指标同步进行调整。同时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等相关指标时，均考虑了股份回购的影响。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FENG CHEN	38,402,868		11,520,860	49,923,728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2月21日
邱成英	3,536,358		1,060,908	4,597,266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2月21日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	3,394,903		1,018,471	4,413,374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2月21日
苏进	8,880	3,177	2,664	8,367	股权激励授予有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177 股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286 股 2026 年 2 月 9 日被公司回购注销；3,463 股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6 日至 2027 年 2 月 5 日；4,618 股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7 年 2 月 6 日至 2028 年 2 月 5 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25,030	1,025,03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2月21日
合计	46,368,039	1,028,207	13,602,903	58,942,735	/	/

注：1、解除限售日期为非交易日的，可上市交易时间为该日期的次一交易日；

2、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 2024 年公司层面业绩达到触发值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将激励对象苏进已获授的 3,177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将激励对象苏进已获授的 286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和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5年6月17日	35.27	623,443	2025年6月23日	623,443	/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2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内归属的623,443股股份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后，公司总股本由132,704,525股变更为133,327,96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02,280,59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剩余股份总数101,413,11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0,989,181.20元（含税），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704,5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年6月2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内归属的623,443股股份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150,235.98万元，负债总额为7,056.0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70%；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65,800.99万元，负债总额为9,851.9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94%。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FENG CHEN	11,548,510	50,043,545	37.53	49,923,728	无		境外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富国新兴产 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4,333,049	6,372,208	4.78		无		其他
安徽红土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604,533	5,718,562	4.29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37,085	5,378,035	4.03		无		其他
邱成英	1,060,908	4,597,266	3.45	4,597,266	无		境内自然 人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 中心（普通合伙）	1,018,471	4,413,374	3.31	4,413,374	无		其他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895,581	3,880,852	2.91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 组合	335,082	2,748,741	2.06		无		其他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697,434	2,483,014	1.86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0,000	1,930,000	1.45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6,372,208	人民币普通股	6,372,208				
安徽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718,562	人民币普通股	5,718,562				
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78,035	人民币普通股	5,378,035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80,852	人民币普通股	3,880,85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748,741	人民币普通股	2,748,741				
合肥中安海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3,014	人民币普通股	2,483,0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1,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0,000				
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6,124	人民币普通股	1,026,12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99,503	人民币普通股	999,503
左建军	940,160	人民币普通股	940,16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根据 FENG CHEN 与邱成英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邱成英所持公司股份之股东表决权已全部不可撤销地委托给 FENG CHEN。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FENG CHEN 持有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1.25%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成英系 FENG CHEN 母亲；合肥中安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滁州中安创投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9.96%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同时，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合肥中安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53%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FENG CHEN	49,923,728	2026年2月21日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邱成英	4,597,266	2026年2月21日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	4,413,374	2026年2月21日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苏进	286	/		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回购注销
		3,463	2026年2月6日 -2027年2月5日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12个月内
		4,618	2027年2月6日 -2028年2月5日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12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FENG CHEN 持有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1.25%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成英系 FENG CHEN 母亲，合肥芯财富信息技			

术中心（普通合伙）、邱成英系 FENG CHEN 一致行动人。
---------------------------------

注：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 2024 年公司层面业绩达到触发值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将激励对象苏进已获授的 3,177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将激励对象苏进已获授的 286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和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基金—交通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15 号龙迅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28,981	2024 年 2 月 21 日	-121,453	357,205

#####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692,588	2025年2月21日	-1,025,030	0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FENG CHEN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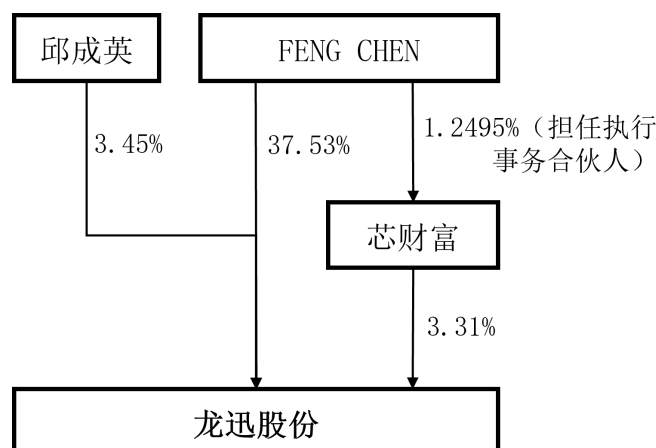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 1：邱成英系 FENG CHEN 母亲，直接持有公司 4,597,26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45%），根据 FENG CHEN 与邱成英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邱成英所持发行人股份之股东表决权已不可撤

销地委托给 FENG CHEN；同时 FENG CHEN 控制的芯财富持有公司 4,413,37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31%），因此，FENG CHEN 先生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44.29%。

注 2：计算上述持股比例时未扣除公司证券回购专户的股份。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FENG CHEN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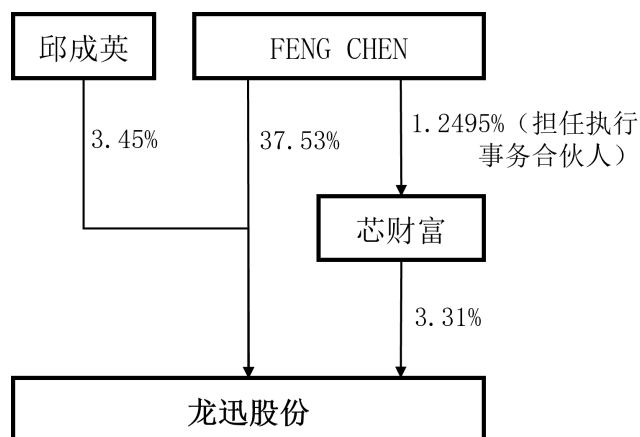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 1：邱成英系 FENG CHEN 母亲，直接持有公司 4,597,26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45%），根据 FENG CHEN 与邱成英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邱成英所持发行人股份之股东表决权已不可撤销地委托给 FENG CHEN；同时 FENG CHEN 控制的芯财富持有公司 4,413,37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31%），因此，FENG CHEN 先生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44.29%。

注 2：计算上述持股比例时未扣除公司证券回购专户的股份。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6]第 32-00001 号

####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守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及分类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七）收入”和“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三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贵公司主要从事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和销售，2025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 568,203,739.71 元，较上年增长 21.93%。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重要客户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贵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针对合同、产品销售对收入、毛利情况实施分析性程序，并结合应收账款等报表科目的审计，分析营业收入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 （4）检查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获取贵公司的业务台账、抽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物流签收单、报关单、回款单据、销售发票等；
-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的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检查物流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为 161,345,827.88 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披露参阅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三）存货”，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信息参见“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六）存货”。

由于存货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复杂，以及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涉及贵公司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假设和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未来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如相关）、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其中可能存在错误或潜在的管理层偏向的情况。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2) 了解管理层评估存货跌价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因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3)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检查库龄和存货适销性的判断是否准确，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及转销金额是否准确；

(4)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与状况，并对较长库龄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5)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期后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在财务报表中做出了恰当的列报。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

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伟光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国军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57,280,216.98	359,922,667.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3,994,601.71	867,885,585.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689,031.20	33,537,486.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01,546.61	1,753,619.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7,273.15	145,169.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345,827.88	114,773,306.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41,358.28	
流动资产合计		1,477,169,855.81	1,378,017,834.1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065,089.77	101,261,493.55
在建工程		3,258,18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0,115.30
无形资产		67,293,409.62	12,458,817.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7,183.35	1,414,97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9,717.67	3,740,97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6,432.28	4,965,63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840,020.48	124,342,012.29
资产总计		1,658,009,876.29	1,502,359,846.4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543,624.23	14,793,452.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687.00	273,560.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829,753.00	27,675,130.00
应交税费		2,704,645.55	7,712,610.38
其他应付款		11,662,594.09	5,571,61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417.99
其他流动负债		2,438.94	21,490.04
流动负债合计		87,765,742.81	56,573,280.1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53,659.27	13,987,08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3,659.27	13,987,087.77
负债合计		98,519,402.08	70,560,367.9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27,968.00	102,280,5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1,604,944.46	1,056,001,869.67
减：库存股		59,507,647.47	59,625,407.42
其他综合收益		684.64	4,314.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696,779.78	48,766,430.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9,367,744.80	284,371,68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9,490,474.21	1,431,799,478.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9,490,474.21	1,431,799,47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58,009,876.29	1,502,359,846.45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30,465,079.67	344,326,80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3,994,601.71	867,885,585.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118,012.88	20,440,071.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77,932.79	1,275,923.17
其他应收款		34,410.14	64,445.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9,002,436.43	112,374,515.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06,638.28	
流动资产合计		1,432,399,111.90	1,346,367,340.4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94,090.21	13,068,7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374,196.27	99,660,356.95
在建工程		3,258,18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7,293,409.62	12,458,817.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7,183.35	1,414,97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0,972.52	3,741,23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0,877.00	4,904,525.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448,916.76	135,248,676.70
资产总计		1,625,848,028.66	1,481,616,017.1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364,034.60	14,735,089.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687.00	108,252.43
应付职工薪酬		26,609,390.00	23,709,685.00
应交税费		2,318,865.20	7,229,594.94
其他应付款		10,962,594.09	4,571,61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38.94	
流动负债合计		82,280,009.83	50,354,241.1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53,659.27	13,529,94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3,659.27	13,529,944.95
负债合计		93,033,669.10	63,884,186.0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27,968.00	102,280,5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1,604,944.46	1,056,001,869.67
减：库存股		59,507,647.47	59,625,407.4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696,779.78	48,766,430.09
未分配利润		342,692,314.79	270,308,348.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2,814,359.56	1,417,731,83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25,848,028.66	1,481,616,017.16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8,203,739.71	466,002,733.23
其中：营业收入		568,203,739.71	466,002,733.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2,984,878.90	350,466,576.32
其中：营业成本		260,404,976.12	207,442,459.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87,981.08	3,708,634.18
销售费用		10,274,173.98	11,071,854.97
管理费用		34,078,773.93	27,604,690.72
研发费用		113,248,090.73	99,968,595.30
财务费用		1,090,883.06	670,341.44
其中：利息费用		12,104.97	37,114.00
利息收入		707,784.35	1,016,837.11
加：其他收益		11,679,256.49	12,535,26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37,074.50	15,488,306.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80,964.77	9,396,10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7,053.93	-1,490,071.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96,876.95	-2,927,069.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94.49	33,512.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797,231.20	148,572,205.85
加：营业外收入		233,137.90	5,084,680.65
减：营业外支出		356,444.25	709,924.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673,924.85	152,946,961.67
减：所得税费用		2,758,331.10	8,535,544.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29.63	4,314.2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29.63	4,314.2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9.63	4,314.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29.63	4,314.2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911,964.12	144,415,731.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911,964.12	144,415,731.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9

注：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增加了报告期内股份数量，为保持口径一致，对去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指标同步进行调整。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5,734,302.26	435,847,861.97
减：营业成本		259,657,333.94	207,205,899.68
税金及附加		3,560,919.49	3,404,075.68
销售费用		5,063,287.27	6,534,036.67
管理费用		29,460,052.06	23,085,186.03
研发费用		104,280,796.71	90,893,116.80
财务费用		1,119,384.47	608,285.0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29,104.30	973,912.04
加：其他收益		11,082,993.92	11,082,530.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04,406.73	30,351,72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80,964.77	9,396,10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2,139,363.48	-914,482.17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83,417.42	-2,755,988.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94.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533,118.35	151,277,150.74
加：营业外收入		233,137.33	5,034,679.55
减：营业外支出		198,126.45	709,879.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568,129.23	155,601,950.39
减：所得税费用		2,264,632.32	8,535,159.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03,496.91	147,066,790.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03,496.91	147,066,790.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303,496.91	147,066,790.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021,359.76	465,610,734.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41,107.02	21,502,634.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6,778.43	27,689,62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929,245.21	514,802,99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173,934.34	266,241,313.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661,637.90	91,736,98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76,557.16	20,842,65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3,160.02	19,093,99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515,289.42	397,914,94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3,955.79	116,888,052.5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52,600,000.00	3,13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65,133.85	32,669,50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23.24	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8,905,057.09	3,164,669,92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18,215.94	28,766,24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50,456,111.11	2,849,489,476.6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5,174,327.05	2,878,255,71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0,730.04	286,414,205.7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88,834.61	4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88,834.61	4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989,181.20	96,471,274.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8,271.87	59,771,82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27,453.07	156,243,09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38,618.46	-155,823,097.0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948,787.87	110,693.9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7,357,279.50	247,589,855.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922,167.48	112,332,312.3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57,279,446.98	359,922,167.48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551,700.51	442,924,754.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17,773.60	21,502,634.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0,990.72	24,599,09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440,464.83	489,026,48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317,965,480.82	264,822,481.23

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06,270.91	77,818,62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66,210.82	16,779,41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18,346.59	17,571,83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756,309.14	376,992,35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84,155.69	112,034,127.0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8,600,000.00	3,10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32,466.08	47,532,916.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23.24	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4,772,389.32	3,154,533,33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664,639.94	28,732,68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6,456,111.11	2,824,842,316.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1,120,751.05	2,853,574,99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51,638.27	300,958,339.6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88,834.61	4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88,834.61	4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989,181.20	96,471,274.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2,371.87	59,213,82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41,553.07	155,685,09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52,718.46	-155,265,097.0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944,796.06	103,886.0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6,138,279.44	257,831,25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326,800.23	86,495,544.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30,465,079.67	344,326,800.23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314.27		48,766,430.09		284,371,681.94		1,431,799,478.55		1,431,799,47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314.27		48,766,430.09		284,371,681.94		1,431,799,478.55		1,431,799,47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047,378.00				-4,396,925.21	-117,759.95	-3,629.63		15,930,349.69		84,996,062.86		127,690,995.66		127,690,99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29.63				171,915,593.75		171,911,964.12		171,911,964.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443.00				26,055,711.62	-117,759.95							26,796,914.57		26,796,914.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3,443.00				21,365,391.61	-117,759.95							22,106,594.56		22,106,594.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90,320.01								4,690,320.01		4,690,320.0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30,349.69		-86,919,530.89		-70,989,181.20		-70,989,181.20
1.提取盈余公积									15,930,349.69		-15,930,349.6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989,181.20		-70,989,181.20		-70,989,181.2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423,935.00				-30,423,93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423,935.00				-30,423,93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8,701.83							-28,701.83		-28,701.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27,968.00				1,051,604,944.46	59,507,647.47	684.64	64,696,779.78		369,367,744.80		1,559,490,474.21		1,559,490,474.21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258,862.00				1,075,009,528.11			34,059,751.00		251,138,217.80		1,429,466,358.91		1,429,466,35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258,862.00				1,075,009,528.11			34,059,751.00		251,138,217.80		1,429,466,358.91		1,429,466,35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21,728.00				-19,007,658.44	59,625,407.42	4,314.27	14,706,679.09		33,233,464.14		2,333,119.64		2,333,119.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4.27			144,411,417.58		144,415,731.85		144,415,731.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				14,008,069.56	59,625,407.42						-45,611,337.86		-45,611,337.86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			414,000.00	59,625,407.42							-59,205,407.42		-59,205,407.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94,069.56								13,594,069.56		13,594,069.5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706,679.09	-111,177,953.44			-96,471,274.35		-96,471,274.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706,679.09	-14,706,679.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471,274.35			-96,471,274.35		-96,471,274.3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15,728.00			-33,015,72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15,728.00			-33,015,72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314.27		48,766,430.09		284,371,681.94		1,431,799,478.55		1,431,799,478.55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8,766,430.09	270,308,348.77	1,417,731,83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8,766,430.09	270,308,348.77	1,417,731,83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47,378.00				-4,396,925.21	-117,759.95			15,930,349.69	72,383,966.02	115,082,52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303,496.91	159,303,496.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443.00				26,055,711.62	-117,759.95					26,796,914.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3,443.00				21,365,391.61	-117,759.95					22,106,594.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90,320.01						4,690,320.0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30,349.69	-86,919,530.89	-70,989,181.20
1.提取盈余公积									15,930,349.69	-15,930,349.6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989,181.20	-70,989,181.2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423,935.00				-30,423,93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423,935.00				-30,423,93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701.83						-28,701.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27,968.00				1,051,604,944.46	59,507,647.47			64,696,779.78	342,692,314.79	1,532,814,359.56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258,862.00				1,075,009,528.11				34,059,751.00	234,419,511.29	1,412,747,65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258,862.00				1,075,009,528.11				34,059,751.00	234,419,511.29	1,412,747,65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21,728.00				-19,007,658.44	59,625,407.42			14,706,679.09	35,888,837.48	4,984,17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066,790.92	147,066,79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				14,008,069.56	59,625,407.42					-45,611,337.8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				414,000.00	59,625,407.42					-59,205,407.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94,069.56						13,594,069.5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706,679.09	-111,177,953.44	-96,471,274.35
1.提取盈余公积									14,706,679.09	-14,706,679.0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471,274.35	-96,471,274.3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15,728.00				-33,015,72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15,728.00				-33,015,72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280,590.00				1,056,001,869.67	59,625,407.42			48,766,430.09	270,308,348.77	1,417,731,831.11

公司负责人：FENG CHE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永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永祥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基本情况及注册地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前身龙迅半导体科技(合肥)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8日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0007950924118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33,327,968.00元，法定代表人：FENG CHEN。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核准，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于2023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股票简称“龙迅股份”，股票代码“688486”。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B3栋。

##### （二）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和销售，专注于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及IP的研发设计，为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HPC等领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9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①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②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③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④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①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 ②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 (4).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 ②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③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 ④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	应收账款账龄作为组合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以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确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评估银行承兑汇票无收回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参照应收账款执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c.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超过 5 年以上、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⑤.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描述考虑的因素，具体可参考《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中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需要考虑的 15 项因素。

**a.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应收取的保证金、押金
组合 2：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关联方
组合 3：代垫款项等	员工代垫的社保款等

**b.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应收款项的说明。

**c.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应收款项的说明。

##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6、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17、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约定未到期质保金
组合 2：其他	除合同约定未到期质保金外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

无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

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掩膜、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对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掩膜（Mask）	年限平均法	3	-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软件及软件使用权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直线法
特许权使用费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

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芯片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①境内销售：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物流公司进行承运，公司在销售合同（订单）签订后，根据客户发货通知将相关产品交付物流公司，在客户签收后视为商品控制权随之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因此公司在客户签收产品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业务：公司采用 FOB 结算模式，在完成产品清关手续，取得产品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③转口销售：公司转口销售是指由公司境外供应商直接向境外客户发货，公司根据客户的发货通知将相关产品由供应商交付物流公司。在客户签收后视为商品控制权随之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因此公司在客户签收产品时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行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境外子公司根据所在国家或地区税收法规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10
深圳朗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5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17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 企业所得税

①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审批，本公司被认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7290，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5年度享受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批，子公司深圳朗

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田亩”）被认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1670，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朗田亩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0.00
银行存款	457,247,968.78	359,638,696.48
其他货币资金	32,248.20	283,551.00
合计	457,280,216.98	359,922,667.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0,810.94	269,597.74

其他说明

无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3,994,601.71	867,885,585.18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88,433,586.30	697,139,726.02	/
可转让大额存单	175,561,015.41	170,745,859.16	/
合计	763,994,601.71	867,885,585.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672,664.42	35,302,617.76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9,672,664.42	35,302,617.76
1年以内小计	79,672,664.42	35,302,617.76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79,672,664.42	35,302,617.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72,664.42	100.00	3,983,633.22	5.00	75,689,031.20	35,302,617.76	100.00	1,765,130.88	5.00	33,537,486.88
其中：										
应收客户款	79,672,664.42	100.00	3,983,633.22	5.00	75,689,031.20	35,302,617.76	100.00	1,765,130.88	5.00	33,537,486.88
合计	79,672,664.42	/	3,983,633.22	/	75,689,031.20	35,302,617.76	/	1,765,130.88	/	33,537,486.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9,672,664.42	3,983,633.22	5.00
合计	79,672,664.42	3,983,633.2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765,130.88	2,218,522.15			-19.81	3,983,633.22
合计	1,765,130.88	2,218,522.15			-19.81	3,983,633.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2,295,000.65		12,295,000.65	15.43	614,750.03
客户 2	11,980,077.09		11,980,077.09	15.04	599,003.85
客户 3	9,536,591.05		9,536,591.05	11.97	476,829.55
客户 4	8,591,255.48		8,591,255.48	10.78	429,562.77
客户 5	8,156,860.55		8,156,860.55	10.24	407,843.03
合计	50,559,784.82		50,559,784.82	63.46	2,527,989.2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00,754.70	99.97	1,741,329.32	99.30
1至2年	5.10		12,289.86	0.70
2至3年	786.81	0.03		
合计	2,501,546.61	100.00	1,753,619.1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938,804.00	37.53
供应商 2	892,029.70	35.66
供应商 3	461,901.90	18.46
供应商 4	92,820.00	3.71
供应商 5	36,000.00	1.44
合计	2,421,555.60	96.8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273.15	145,169.39
合计	117,273.15	145,169.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51.94	40,916.4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451.94	40,916.40
1年以内小计	3,451.94	40,916.40
1至2年	20,000.00	99,993.48
2至3年	99,993.48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1,900.00
合计	123,445.42	152,809.88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2,245.42	147,978.98
备用金		3,630.90
代垫款项	1,200.00	1,200.00
合计	123,445.42	152,809.88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640.49			7,640.4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8.22			-1,468.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172.27			6,172.2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7,640.49	-1,468.22				6,172.27
合计	7,640.49	-1,468.22				6,17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汇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3,000.00	75.34	保证金、押金	2-3年	4,650.00
安徽省缘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6.20	保证金、押金	1-2年	1,000.00
深圳市中海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993.48	5.67	保证金、押金	2-3年	349.67
深圳市房屋租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51.94	1.82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112.60
代扣住房公积金	1,200.00	0.97	代垫款项	1年以内	60.00
合计	123,445.42	100.00	/	/	6,172.2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939,661.14	4,169,107.26	63,770,553.88	59,027,865.25	3,663,250.16	55,364,615.09
库存商品	48,044,040.39	6,021,378.95	42,022,661.44	44,740,972.62	4,340,078.95	40,400,893.67
半成品	1,062,164.03	69,117.31	993,046.72	723,160.45	69,117.31	654,043.14
委托加工物资	54,559,565.84		54,559,565.84	18,353,754.15		18,353,754.15
合计	171,605,431.40	10,259,603.52	161,345,827.88	122,845,752.47	8,072,446.42	114,773,306.0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63,250.16	1,068,623.38		562,766.28		4,169,107.26

库存商品	4,340,078.95	3,328,253.57		1,646,953.57		6,021,378.95
半成品	69,117.31					69,117.31
合计	8,072,446.42	4,396,876.95		2,209,719.85		10,259,603.5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已将部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72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2,574,577.38	

H股上市费用	13,632,060.90	
合计	16,241,358.28	

其他说明

无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0,065,089.77	101,261,493.5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0,065,089.77	101,261,493.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掩膜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1,313,067.89	51,549,204.69	44,515,681.34	1,095,341.59	8,558,962.24	177,032,257.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077,672.53	12,250,192.21	64,150.44	1,155,219.77	17,547,234.95
(1) 购置		4,077,672.53	12,250,192.21	64,150.44	1,155,219.77	17,547,234.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71,681.42		221,000.00	252,762.16	545,443.58
(1) 处置或报废		71,681.42		221,000.00	252,762.16	545,443.58
4. 期末余额	71,313,067.89	55,555,195.80	56,765,873.55	938,492.03	9,461,419.85	194,034,049.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16,065.80	31,309,340.87	30,394,787.04	885,957.25	6,464,613.24	75,770,76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8,249.40	6,541,073.53	8,796,737.35	56,494.34	1,027,772.88	18,680,327.50
(1) 计提	2,258,249.40	6,541,073.53	8,796,737.35	56,494.34	1,027,772.88	18,680,32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68,097.35		209,950.00	204,085.00	482,132.35
(1) 处置或报废		68,097.35		209,950.00	204,085.00	482,132.35
4. 期末余额	8,974,315.20	37,782,317.05	39,191,524.39	732,501.59	7,288,301.12	93,968,959.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38,752.69	17,772,878.75	17,574,349.16	205,990.44	2,173,118.73	100,065,089.77
2. 期初账面价值	64,597,002.09	20,239,863.82	14,120,894.30	209,384.34	2,094,349.00	101,261,493.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58,187.79	
工程物资		
合计	3,258,187.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创（研发）基地项目	3,258,187.79		3,258,187.79			
合计	3,258,187.79		3,258,187.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科创（研发）基地项目	28,105.13		325.82			325.82	1.16	1.16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合计	28,105.13		325.82			325.8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2,641.67	1,502,641.6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502,641.67	1,502,641.67
(1) 租赁到期转出	1,502,641.67	1,502,641.67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02,526.37	1,002,526.37
2.本期增加金额	500,115.30	500,115.30
(1) 计提	500,115.30	500,11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502,641.67	1,502,641.67
(1) 租赁到期转出	1,502,641.67	1,502,641.67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500,115.30	500,115.3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软件使用权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54,381.81	7,921,891.51	18,476,273.32
2.本期增加金额	51,815,625.71	12,309,079.00		64,124,704.71
(1) 购置	51,815,625.71	12,309,079.00		64,124,704.7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1,815,625.71	22,863,460.81	7,921,891.51	82,600,978.0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44,793.67	2,772,662.04	6,017,455.71
2.本期增加金额	777,234.42	6,928,499.98	1,584,378.30	9,290,112.70
(1) 计提	777,234.42	6,928,499.98	1,584,378.30	9,290,112.7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77,234.42	10,173,293.65	4,357,040.34	15,307,568.4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038,391.29	12,690,167.16	3,564,851.17	67,293,409.62
2.期初账面价值		7,309,588.14	5,149,229.47	12,458,817.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414,974.79		287,791.44		1,127,183.35
合计	1,414,974.79		287,791.44		1,127,183.3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88,508.07	1,218,850.81	7,763,069.83	776,306.98
递延收益	10,753,659.27	1,075,365.93	13,529,944.95	1,352,994.50
股份支付	24,004,023.20	2,400,402.32	25,512,839.30	2,551,283.93
租赁负债			500,115.30	75,017.30
合计	46,946,190.54	4,694,619.06	47,305,969.38	4,755,602.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49,013.92	764,901.39	9,396,108.50	939,610.85
使用权资产			500,115.30	75,017.30
合计	7,649,013.92	764,901.39	9,896,223.80	1,014,628.15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901.39	3,929,717.67	1,014,628.15	3,740,97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4,901.39		1,014,628.15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0,900.94	2,564,593.47
可抵扣亏损	139,220.95	1,372,957.32
合计	2,200,121.89	3,937,550.7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无限期结转	139,220.95		
2033年		1,372,957.32	
合计	139,220.95	1,372,957.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224,209.50		3,224,209.50	3,339,710.62		3,339,710.62
预付员工安家费	1,942,222.78		1,942,222.78	1,625,925.86		1,625,925.86
合计	5,166,432.28		5,166,432.28	4,965,636.48		4,965,636.4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70.00	770.00	其他	淘宝消费者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500.00	500.00	其他	淘宝消费者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770.00	770.00	/	/	500.00	50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818,069.51	12,106,897.87
1年以上	2,725,554.72	2,686,554.72
合计	42,543,624.23	14,793,452.59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687.00	273,560.39
合计	22,687.00	273,560.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675,130.00	107,192,764.87	104,038,141.87	30,829,75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56,015.90	2,956,015.90	
三、辞退福利		493,924.00	493,92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675,130.00	110,642,704.77	107,488,081.77	30,829,753.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75,130.00	98,480,923.62	95,326,300.62	30,829,753.00
二、职工福利费		2,066,580.53	2,066,580.53	
三、社会保险费		1,161,409.02	1,161,409.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0,858.63	1,040,858.63	
工伤保险费		91,346.35	91,346.35	
生育保险费		29,204.04	29,204.04	

四、住房公积金		5,408,300.00	5,408,3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551.70	75,551.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675,130.00	107,192,764.87	104,038,141.87	30,829,753.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51,191.84	2,851,191.84	
2、失业保险费		104,824.06	104,824.0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56,015.90	2,956,015.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39,733.37	1,212,288.08
企业所得税	775,849.84	5,501,414.62
个人所得税	834,371.35	656,91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927.32	69,357.08
房产税	149,757.62	149,757.62
教育费附加	18,033.14	23,895.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22.09	20,930.59
印花税	80,575.30	65,941.31
土地使用税	40,969.44	4,533.58
水利基金	12,906.08	7,573.07
合计	2,704,645.55	7,712,610.3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662,594.09	5,571,618.74
合计	11,662,594.09	5,571,61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432,841.60	5,149,993.0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3,824.75	411,584.70
其他往来款	5,935,927.74	10,041.00
合计	11,662,594.09	5,571,618.7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5,417.99
合计		525,417.9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38.94	21,490.04
合计	2,438.94	21,490.0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7,522.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04.97
小计		525,417.9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5,417.99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987,087.77	1,000,000.00	4,233,428.50	10,753,659.27	收到政府拨款
合计	13,987,087.77	1,000,000.00	4,233,428.50	10,753,659.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K超高清视频解码及处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肥市集成电路产业政策项目	4,922,442.23			2,885,588.40		2,036,853.83	与资产相关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86,422.57			376,759.92		609,662.65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	2,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设备补贴	85,365.88			85,365.88			与资产相关
基于 AMOLED 屏高分辨率、高刷新率驱动芯片关键技术的研发项目	457,142.82			457,142.82			与资产相关
合肥市关键共性技术与成果工程化项目	535,714.27			428,571.48		107,142.7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987,087.77	1,000,000.00		4,233,428.50		10,753,659.27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2,280,590.00	623,443.00		30,423,935.00		31,047,378.00	133,327,968.00

其他说明：

(1) 2025年3月31日，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2,280,590股增加至132,704,525股。上述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增加30,423,935.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30,423,935.00元。

(2)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期收到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623,443股限制性股票的认购款，合计金额21,988,834.61元。其中计入股本623,443.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1,365,391.61元。本次股本变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5]第32-00003号）。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9,409,084.61	30,295,253.41	30,452,636.83	1,039,251,701.19
其他资本公积	16,592,785.06	3,775,536.95	8,015,078.74	12,353,243.27
合计	1,056,001,869.67	34,070,790.36	38,467,715.57	1,051,604,944.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30,295,253.41 元，其中：①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3、股本说明（2）。②本期限制性股票解禁或归属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8,015,078.74 元。③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解除限售/归属的股票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本溢价 914,783.06 元。

(2)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30,452,636.83 元，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3、股本说明（1），及资本公积转增发生的手续费 28,701.83 元。

(3)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775,536.95 元，其中：①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3,004,673.12 元。②持股平台股权激励计划，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715,804.73 元。③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抵扣的实际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金额之间的差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成本费用金额的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直接计入本期所有者权益金额 55,059.10 元。

(4)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8,015,078.74 元，详见（1）。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库存股	59,213,822.72			59,213,822.72
限制性股票	411,584.70		117,759.95	293,824.75

合计	59,625,407.42		117,759.95	59,507,647.47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减少：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本期解除限售3,177股，解锁价款111,543.95元计入本期减少库存股；②本期支付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现金股利冲减回购义务6,216.00元。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4.27	-3,629.63				-3,629.63		684.6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14.27	-3,629.63				-3,629.63		684.64
其他综合收益	4,314.27	-3,629.63				-3,629.63		684.64

合计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766,430.09	15,930,349.69		64,696,779.7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8,766,430.09	15,930,349.69		64,696,779.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规定比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371,681.94	251,138,217.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4,371,681.94	251,138,217.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930,349.69	14,706,679.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989,181.20	96,471,274.3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367,744.80	284,371,681.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8,168,429.97	260,404,976.12	466,002,733.23	207,442,459.71
其他业务	35,309.74			
合计	568,203,739.71	260,404,976.12	466,002,733.23	207,442,459.71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视频芯片	473,109,464.06	218,164,469.72
互连芯片	93,330,686.29	41,779,555.60
其他	1,763,589.36	460,950.80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355,734,745.82	157,579,596.87
境外	212,468,993.89	102,825,379.2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68,203,739.71	260,404,976.12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	561,284,044.46	258,134,124.89
直销	6,919,695.25	2,270,851.23
合计	568,203,739.71	260,404,976.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2,646.88	1,621,623.00
教育费附加	682,562.95	694,979.11
房产税	599,030.48	599,030.48
地方教育附加	455,041.93	463,319.39
印花税	275,484.59	218,631.04
水利基金	153,582.35	90,876.8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7,441.90	18,134.32
车船使用税	2,190.00	2,040.00
合计	3,887,981.08	3,708,634.1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67,679.16	8,966,622.31
股份支付费用	199,537.67	1,279,508.65
业务宣传费	914,844.04	241,748.91
其他	692,113.11	583,975.10
合计	10,274,173.98	11,071,854.9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38,715.27	14,423,834.40

股份支付费用	565,753.48	1,384,420.36
折旧与摊销	10,402,994.38	7,246,571.38
中介机构费	1,672,629.78	1,003,263.56
差旅招待费	937,955.79	600,889.80
房租物业水电费	1,139,417.46	1,069,371.04
其他	2,121,307.77	1,876,340.18
合计	34,078,773.93	27,604,690.7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608,190.91	72,155,802.47
折旧与摊销	15,728,971.04	12,073,361.57
股份支付费用	2,846,144.77	9,091,870.89
材料费及其他	12,064,784.01	6,647,560.37
合计	113,248,090.73	99,968,595.3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104.97	37,114.00
减：利息收入	707,784.35	1,016,837.11
汇兑损失	2,490,351.08	2,567,770.23
减：汇兑收益	776,708.17	1,004,852.88
手续费支出	72,919.53	87,147.20
合计	1,090,883.06	670,341.4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33,428.50	2,719,463.9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305,457.84	9,733,769.26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40,370.15	82,028.18
合计	11,679,256.49	12,535,261.37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37,074.50	15,488,306.6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8,237,074.50	15,488,306.65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80,964.77	9,396,108.5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280,964.77	9,396,108.50

其他说明：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8,522.15	-1,488,817.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8.22	-1,253.2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217,053.93	-1,490,071.01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396,876.95	-2,927,069.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396,876.95	-2,927,069.0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4,994.49	33,512.44
合计	-4,994.49	33,512.4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19.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0.00	
其他	233,137.90	78,661.18	233,137.90
合计	233,137.90	5,084,680.65	233,13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320.45	2,651.17	22,320.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0	500,000.00	150,000.00
赔偿支出	174,403.30	202,465.21	174,403.30
其他	9,720.50	4,808.45	9,720.50
合计	356,444.25	709,924.83	356,444.2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92,015.11	10,983,087.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684.01	-2,447,543.79
合计	2,758,331.10	8,535,544.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673,924.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67,392.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2,018.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97,027.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563.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0,716.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667.5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566,567.67
所得税费用	2,758,331.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67,936.81	16,284,737.21
利息收入	707,784.35	1,016,837.11
往来款及其他	7,691,057.27	10,388,053.22
合计	11,266,778.43	27,689,627.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8,978,178.63	13,640,455.97
捐赠支出	150,000.00	5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7,274,981.39	4,953,534.47
合计	26,403,160.02	19,093,990.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投资	4,352,600,000.00	3,132,000,000.00
理财投资利息收入	26,265,133.85	32,669,502.75
合计	4,378,865,133.85	3,164,669,502.7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	4,250,456,111.11	2,849,489,476.68
合计	4,250,456,111.11	2,849,489,476.6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股权回购款		59,213,822.72
支付的上市费用	8,252,371.87	
支付的租赁负债	585,900.00	558,000.00
合计	8,838,271.87	59,771,822.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70,989,181.20	70,989,181.20		
其他应付款-上市费用			14,140,797.43	8,252,371.87		5,888,425.5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5,417.99		60,482.01	585,900.00		
合计	525,417.99		85,190,460.64	79,827,453.07		5,888,425.5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96,876.95	2,927,069.01
信用减值损失	2,217,053.93	1,490,071.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80,327.50	16,187,641.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0,115.30	500,115.29
无形资产摊销	9,117,393.94	4,497,867.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791.44	23,98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94.49	-33,512.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20.45	-3,368.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80,964.77	-9,396,108.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04.97	37,11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37,074.50	-15,488,30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042.75	-1,593,32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726.76	-854,214.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69,398.78	-44,614,377.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14,203.93	-7,157,837.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1,064.14	12,359,759.73
其他	3,713,644.92	13,594,0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3,955.79	116,888,052.5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279,446.98	359,922,167.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9,922,167.48	112,332,312.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357,279.50	247,589,855.14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7,279,446.98	359,922,167.48
其中：库存现金		42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7,247,968.78	359,638,696.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478.20	283,051.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279,446.98	359,922,167.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募集资金	282,030,220.56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282,030,220.56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淘宝 消费者保证金	770.00	500.00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770.00	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2,841,386.60
其中：美元	7,512,659.80	7.0288	52,804,983.20
新加坡元	6,669.00	5.4586	36,403.40
应收账款			50,924,330.69
其中：美元	7,245,095.99	7.0288	50,924,330.69
应付账款			25,400,139.74
其中：美元	3,613,723.50	7.0288	25,400,139.7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为 127,549.79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713,449.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608,190.91	72,155,802.47
折旧与摊销	15,728,971.04	12,073,361.57
股份支付费用	2,846,144.77	9,091,870.89
材料费及其他	12,064,784.01	6,647,560.37
合计	113,248,090.73	99,968,595.3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3,248,090.73	99,968,595.3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朗田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00	深圳	集成电路设计及销售	100.00		设立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0.00 美元	新加坡	电子产品的研究及开发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因业务发展需要，对其公司名称进行了变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新加坡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暨完成登记手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987,087.77	1,000,000.00		4,233,428.50		10,753,659.2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987,087.77	1,000,000.00		4,233,428.50		10,753,659.27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233,428.50	2,719,463.93
与收益相关	7,305,457.84	14,733,769.26
合计	11,538,886.34	17,453,233.19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逐笔进行审核）。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和9、其他应收款。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各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39,818,069.51	39,000.00	2,686,554.72	
其他应付款	7,644,308.94	4,018,285.15		
合计	47,462,378.45	4,057,285.15	2,686,554.72	

(续)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12,106,897.87	2,686,554.72		
其他应付款	5,571,618.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417.99			
合计	18,203,934.60	2,686,554.72		

##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市场风险主要系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资产和负债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新加坡子公司使用美元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截至报告基准日止，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 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基准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783.29 万元。

于本报告基准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新加坡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0.36 万元。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63,994,601.71	763,994,601.7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3,994,601.71	763,994,601.71
（1）债务工具投资			763,994,601.71	763,994,601.71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763,994,601.71	763,994,601.7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购买的保本浮动型银行理财产品和可转让大额存单，根据投资成本及投资期间合同约定的参考预期收益率，采用累加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合肥海诚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合肥海诚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358,478.18	不适用	不适用	357,122.54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不适用	不适用	6,45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43,303.34	5,460,026.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代收代付房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房租及物业费	103,435.99	109,757.44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00.00	59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肥海诚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714.0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85,714	8,004,597.38	623,443	5,330,105.68	3,177	25,162.00	1,039,096	13,786,910.45

持股平台股权激励计划					154,027	2,581,959.75	1,521	19,410.70
合计	285,714	8,004,597.38	623,443	5,330,105.68	157,204	2,607,121.75	1,040,617	13,806,321.15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5.27元/股和41.86元/股（调整后价格）	1-13个月		
持股平台股权激励计划	3.49元/股（调整后价格）	2-21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股票授予日的收盘价、评估机构的估值等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592,040.1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20,477.8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004,673.12	
持股平台股权激励计划	715,804.73	
合计	3,720,477.85	

其他说明

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7,758,616.3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总股本 133,327,68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67,474 股后的股份数为 132,460,20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40 元（含税），

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7,758,616.32 元（含税）；并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共计转增 52,984,08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86,311,765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上述预案仍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4,334,750.40	21,515,864.33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4,334,750.40	21,515,864.33
1年以内小计	64,334,750.40	21,515,864.33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4,334,750.40	21,515,864.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334,750.40	100.00	3,216,737.52	5.00	61,118,012.88	21,515,864.33	100.00	1,075,793.22	5.00	20,440,071.11
其中：										
应收客户款	64,098,802.02	99.63	3,204,940.10	5.00	60,893,861.92	21,515,864.33	100.00	1,075,793.22	5.00	20,440,071.11
关联方组合	235,948.38	0.37	11,797.42	5.00	224,150.96					
合计	64,334,750.40	/	3,216,737.52	/	61,118,012.88	21,515,864.33	/	1,075,793.22	/	20,440,071.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客户款	64,098,802.02	3,204,940.10	5.00
关联方组合	235,948.38	11,797.42	5.00
合计	64,334,750.40	3,216,737.5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075,793.22	2,140,944.30				3,216,737.52
合计	1,075,793.22	2,140,944.30				3,216,737.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2,035,155.25		12,035,155.25	18.71	601,757.76
客户 2	11,980,077.09		11,980,077.09	18.62	599,003.85
客户 3	9,536,591.05		9,536,591.05	14.82	476,829.55
客户 4	8,470,303.88		8,470,303.88	13.17	423,515.19
客户 5	8,156,860.55		8,156,860.55	12.68	407,843.03
合计	50,178,987.82		50,178,987.82	78.00	2,508,949.3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410.14	64,445.72
合计	34,410.14	64,44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00.00	55,937.6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00.00	55,937.60
1年以内小计	1,200.00	55,937.60
1至2年	35,021.2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1,900.00
合计	36,221.20	67,837.6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47,985.50
关联方款项	15,021.20	15,021.20
代垫款项等	1,200.00	4,830.90
合计	36,221.20	67,837.6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391.88			3,391.8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80.82			-1,580.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1,811.06			1,811.06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3,391.88	-1,580.82				1,811.06
合计	3,391.88	-1,580.82				1,81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缘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55.22	保证金、押金	1-2年	1,000.00
ADVANCED CHIPLET TECHNOLOGY PTE. LTD.	15,021.20	41.47	关联方款项	1-2年	751.06

代扣住房公积金	1,200.00	3.31	代垫款项	1年以内	60.00
合计	36,221.20	100.00	/	/	1,811.06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394,090.21		13,394,090.21	13,068,765.45		13,068,765.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394,090.21		13,394,090.21	13,068,765.45		13,068,765.45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朗田亩	12,715,925.45					325,324.76	13,041,250.21	
新加坡子公司	352,840.00						352,840.00	
合计	13,068,765.45					325,324.76	13,394,090.2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5,617,746.85	259,593,949.75	435,783,569.78	207,141,931.42
其他业务	116,555.41	63,384.19	64,292.19	63,968.26
合计	535,734,302.26	259,657,333.94	435,847,861.97	207,205,899.68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智能视觉芯片	447,568,376.22	217,920,199.40
数据互连芯片	86,860,170.22	41,477,364.84
其他	1,305,755.82	259,769.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23,184,062.74	157,425,813.09
境外	212,550,239.52	102,231,520.8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35,734,302.26	259,657,333.94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收入	535,452,574.97	259,582,524.73
直销收入	281,727.29	74,809.21
合计	535,734,302.26	259,657,33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04,406.73	15,351,720.63
子公司分红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00,000.00
合计	18,104,406.73	30,351,720.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14.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7,165.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518,03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985.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2,12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464,783.3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6	1.30	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9	1.09	1.0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FENG CHEN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9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